

醫門棒喝二集傷寒論本旨

醫門棒喝二集傷寒論本旨卷六

目錄

風寒濕熱溫暑病總論

風寒濕熱病脈證治法

附方

桂枝附子湯

去桂枝加白朮湯

甘艸附子湯

麻黃加朮湯

麻杏薏苡甘艸湯

防己黃芪湯

麻黃連軹赤豆湯

梔子栝皮湯

茵陳蒿湯

霍亂病脈證治法

附方

五苓散

理中丸

并湯

桂枝湯

瘧病脈證治法

附方

括蕪桂枝湯

葛根湯

大承氣湯

溫病大旨

溫病脈證治法

附方

甘艸湯

桔梗湯

猪膚湯

猪苓湯

黃連阿膠湯

大承氣湯

白虎人參湯

白虎湯

黃芩湯

黃芩加半夏生薑湯

內經溫熱病論

葉氏溫病論

附方

土女煎

溫胆湯

小陷胸湯

瀉心湯

小承氣湯

牛黃清心丸

至寶丹

導赤散

涼膈散

炙甘草湯

四物湯

小柴胡湯

桂枝紅花湯

醫門棒喝二集傷寒論本旨卷六

張仲景先師原文

會稽虛谷章 楠編註

冀子陳祖望

山陰

校訂

允占錢 昌

風寒濕熱溫暑病總論

夫六氣之邪爲病不同治法各異難經言傷寒有五者蓋謂世俗之混稱傷寒者有五證焉曰中風曰傷

寒曰濕溫、曰熱病、曰溫病、教人辨別、不可誤治也。故仲景引伸其意而著論、特明六經證治、以統萬病、首列中風傷寒、以及濕熱溫暑等證、是故有當先分其經而辨其氣者、有當先分其氣而辨其經者、仲景辨六氣之邪爲病、而不以六氣病名論、而名傷寒論者、正爲此也。編註家不明此義、則莫知其緒、或有將仲景治風寒者、如大青龍等證、混指作溫病、不一而足、故註解愈多、義理愈晦、使後學入於荆棘叢中、茫無

所向何怪乎。置仲景書於高閣，其有依註解而師其法，則殺人於冥冥中而不覺。以仲景活人之書，變爲殺人之具，嗟乎！此千古之迷城。自來稱名家者，多不能出其中。况其下乎！夫仲景以風傷衛、寒傷營，風寒互傷營衛三端，挈全論之綱，其餘諸氣，不過帶表者何也。蓋列六經以辨證治，而可分隸六經者，惟風寒之病。如在太陽，則發熱而惡寒；陽明，則不惡寒而反惡熱；少陽，則寒熱往來；三陰，則有寒無熱，或反發熱。

者止少陰有之。則是邪隨經變。故必分隸六經以辨其邪。若溫若暑及風寒濕熱雜合之邪。其爲病也。或止在一經。而不周徧。或與各經互相牽涉。若分隸六經。反使端緒不明。故必另爲篇目。先分其爲何氣之邪。而後辨其邪在何經。而治之。方能清其源流。此仲景之本旨也。風爲百病之長。傷寒無不兼風。舉寒則風該其中。故名傷寒論。而不以六氣病名論也。知其名論之義。方能識其制度。以辨六氣爲病之源流。自

來誤治者皆由源流不清、亂其制度而失本旨故也、
卽如喻嘉言亦稱名家者也、其於傷寒論後、分列溫
病三大例、本內經冬傷於寒、春必病溫爲一例、冬不
藏精、春發溫病爲一例、冬不藏精、又傷寒邪而發溫
病爲一例、其言冬不藏精、又傷寒邪爲溫病者、援仲
景治少陰病之麻附細辛湯、麻附甘艸湯兩方爲主
治、而曰、凡治冬不藏精之溫病、始發二三日、閒請決
擇於斯二方焉、又引仲景云、病發熱、頭痛、脈反沉、身

疼痛用四逆湯一條言此條文義可得治冬不藏精
之奧旨又云發表攻裏本自不同卽據治金鑑一案
先用麻附細辛湯發汗後用附子瀉心湯下之而愈
爲左證嗚呼此言也迷惑後學誠不淺矣余見有治
尋常感冒而輒用麻附細辛湯者全不明邪之淺深
藥之輕重卽是讀嘉言之書而中其毒者也其餘雜
引仲景治傷寒之法而指作治溫病者姑置勿論卽
如仲景云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者麻黃附子細辛

湯主之。又云少陰病得之二三日麻黃附子甘州湯微發其汗以二三日無裏證故微發汗也。按此言反發熱者以風爲陽邪雖在陰經而熱浮於表故身熱其無頭痛則邪不在太陽仍在少陰也。既云始得之又云二三日無裏證皆是冬傷風寒卽發之病故用麻附熱散以治少陰風寒之邪。若冬不藏精春發溫病既名溫病則邪已化熱豈可用麻附細辛以熱濟熱而增其病乎。則悖理顯然可見矣。若病發熱頭痛

脈反沉用四逆湯一條是風寒在太陽而少陰腎陽虧故脈反沉是謂陽病見陰脈者死故不治太陽經而用四逆湯急救少陰腎陽以散寒邪與冬不藏精之溫病有何交涉可得其奧旨乎夫仲景之道以熱藥治寒以寒藥治熱要在辨證不錯用藥始當若不循義理而反求諸隱僻則自生魔障迷惑後學豈仲景果有難明之奧旨哉又以冬傷於寒邪藏肌膚春發溫病爲一例者言肌膚陽明所主邪伏陽明化熱

至春發出於太陽經，卽仲景所云太陽病發熱而渴，不惡寒者，爲溫病也。殊不知兩陽合明，名陽明，陽氣最盛之經也。故風寒在太陽，則惡寒，一傳陽明，卽不惡寒而反惡熱，必自汗出也。豈能冬時藏邪至春始發乎？此皆不明內經至理，以辭害意故也。夫經言邪藏肌膚者，藏於少陰經絡中也。故仲景溫病條云：少陰病，咽痛者，因伏邪初發，熱循經脈，上灼於咽也。少陰之表爲太陽，其邪從表出者，卽現發熱而渴，不惡

寒之太陽證也。蓋人稟天地之氣以生，五臟合五行之氣。故經曰：乘春則肝先受邪，乘夏則心先受邪，長夏則脾先受邪，乘秋則肺先受邪，乘冬則腎先受邪。是木火土金水五時之氣通於肝心脾肺腎也。以冬歸藏之時，腎司閉藏之職，寒爲至陰之邪，故當受時伏於經絡，隨氣流行而不之覺。邪氣久鬱，隨人身之陽漸化爲熱。至春天地陽升，邪從少陰而發，熱發於內則必渴也。其非外感風寒，故發熱而不惡寒。然其

發也亦無定處故難經言溫病之脈行在諸經不知何經之動也其或出於太陽之經或由肝胆而升出於少陽或由太少會合於陽明故仲景云太陽少陽合病自下利者黃芩湯主之此太少溫邪會合於陽明火性急速下迫而利也尤在涇貫珠集誤列於太陽傷寒正治法內豈有黃芩湯爲太陽傷寒正治之法者則其麻黃湯將以治何病乎而喻嘉言則又以麻附細辛湯治傷寒者教人治溫病嗟乎此仲景之

書被諸子顛倒錯亂，所以後學無門而入也。至經云：冬不藏精者，以冬時或因勞擾，或因酒色，逆其歸藏之令，而發露陽氣，傷耗陰精。冬時陰盛而不覺，至春天地陽旺，則水不濟火，熱自內生。又感外邪，必成溫熱之病。是由內傷而兼邪熱，必須養陰以清熱也。若冬伏寒邪，春發溫病，其表裏之氣鬱勃，或發熱頭痛如外感，而有太陽之證，倘不辨其熱由內發，誤用辛溫發汗，則表裏之陰皆傷，鼓其虛陽騰沸。故仲景云：

發汗已身灼熱者名曰風溫其所叙皆虛陽浮漫之
壞證勾起其肝風鼓盪其溫邪故名風溫而與外受
風邪成溫病而名風溫者不同也仲景又云少陰病
得之二三日以上心煩不得臥者黃連阿膠湯主之
此則治少陰之溫病者也少陰傷寒但欲寐今心煩
不得臥正是水不濟火冬不藏精之溫病故用黃連
阿膠滋陰瀉火則與前條之少陰病得之二三日用
麻附甘艸湯發汗者對勘則彼爲治冬時卽病之傷

寒更確然矣。而嘉言之謬益可見也。是知冬傷於寒，春必病溫，冬不藏精，春發溫病之兩證。仲景原有的確論治之法，豈可混引治傷寒之法以亂之哉。由是觀之，嘉言所治金鑑一案，本非溫病。若是伏邪所發之溫病，誤發其汗，且成壞證，何況又加冬不藏精，安可反用麻附細辛之大熱大散，焉有不立涸其陰而卽斃者乎。則是嘉言不明病源，故錯認病證，以將錯就錯之法而治愈，遂以錯巾之錯著之於書，使後學

聚九州之鐵而鑄成大錯、昧者尤稱其神奇、贊歎爲
開天闢地之論、嗟乎、使在天之軒岐、仲景不禁痛哭
流涕而長歎息也、細觀仲景所論、止有冬傷於寒、及
不藏精、發爲溫病之兩證、其外感風邪成溫病者、未
論、余竊度之、或因書有殘缺、或者仲景首明風傷衛
證、其邪傳裏化熱、卽與溫病相同、冬時多風寒、春時
多風溫、其初感時雖不同、傳裏後證治多同、而不更
論、皆未可知也、如不明此旨、以仲景治風寒化熱之

法指作春時風溫之病，以致源流不清，如貫珠集喻
嘉言之將傷寒溫病顛倒錯亂矣。蓋外感風邪而天
時溫暖無寒，故名風溫，而與內發之溫病不同。但身
半以上天氣主之爲陽，身半以下地氣主之爲陰，風
溫皆陽邪，故葉天士曰：溫邪上受，首先犯肺，蓋從衛
分而入肺經，以衛陽通於胸肺故也。風爲百病之長，
善行而數變，故隨寒熱溫涼之氣而變。冬時風從寒
化而屬陰，故先受於足經，與風溫之受於上部者，又

不同也。若夫暑邪、仲景名喝，由火濕合化，從口鼻而受，客於膜原、肺胃之間，流傳三焦，而歸脾胃，與風寒溫熱等邪來源又異。仲景云：太陽中喝者，中於太陽之裏，卽膜原之地，故所用白虎湯、瓜蒂湯皆肺胃之藥，其理顯然可見矣。是故六氣之邪，陰陽各殊，爲病迥異，其傷人也，或從經絡，或入口鼻，或隱伏過時而發，種種不同。其風寒挾濕則爲陰邪，濕熱相合卽同暑邪。風寒化熱則與溫熱病同，風寒化陰燥須用溫。

潤辛通、風熱化陽燥、當用醇寒辛潤、人之稟質有異、故邪之變化不同、因其各氣必相錯雜、故病變莫可測料、若不詳細分析源流、辨別施治、其不殺人者幾希矣、夫陰陽之道、必貴於平、天地陰陽氣偏、則病外感、人身陰陽氣偏、則病內傷、故經曰、陽強不能密、陰氣乃絕、卽是冬不藏精而發溫病之因也、陰既先傷、加以溫熱陽邪、內外燔灼、勢如燎原、豈可用麻附細辛之大熱大散、其陰氣有不立絕而斃者乎、於此足

徵金鑑本非溫病而嘉言自己迷惑者也總之既名
溫病是亢陽之邪或以滋水濟火則有之斷無用熱
藥之理而嘉言之例必不可信也且如北直多傷寒
春溫之病南省正傷寒病百中有一二風溫暑濕十
居六七風寒輕感十之三四而暑濕陰滯又多隱伏
發於秋後者正爲邪伏膜原夏令隨熱外浮而不覺
秋後陽氣入內則邪不能容而發故所用之藥與正
傷寒不同仲景論中分辨本自明晰其如人之不悟

何哉故特述其端緒將本論與金匱中之風寒濕熱
雜氣合病溫病及內經熱病各條挨次編註末附葉
天士溫病論爲一卷金匱暑證附以薛生白濕熱條
辨爲一卷列於傷寒之後庶各病之源流分清不至
牽混誤治也若夫疫厲內經分金木水火土五證已
於首卷申義中略明其端其邪本由六氣錯雜蘊釀
而成旣明六氣源流六經證治無不可以治疫病也
更俟明哲補其未備爲幸

風寒濕熱病脈證治法

傷寒八九日。風濕相搏。身體煩疼。不能自轉側。不嘔。不渴。脈浮虛而澹者。與桂枝附子湯主之。若其人大便鞭。小便自利者。去桂枝加白朮湯主之。

以風寒濕邪搏結。故八九日而不能解。身體煩疼。不能自轉側者。以表陽虛。而邪閉經絡也。不嘔。不渴。內和無熱也。寒濕皆陰邪。以其兼風。故脈浮。以陽氣虛而陰邪勝。故浮而虛澹也。以桂枝薑棗通

經絡和營衛、附子溫臟助陽、甘艸和中、不去其邪、而風寒濕自不能留矣、然小便利、大便鞭者、何以去桂枝之通經絡、而反加白朮之燥土耶、蓋經絡外通營衛、內通臟腑、濕閉經絡、則腑氣不宣、故小便必不利也、今小便利而體痛不能轉側者、寒濕傷肌肉、而不在經絡也、肌肉屬脾、由脾陽虛、不能溫肌肉、而輸津液、寒濕得以留之、良以脾主爲胃行津液者也、津液不輸、則腸胃枯燥而大便鞭、是

陽虛而氣不能化液，卽所謂陰結也。故以朮合附子，大補脾陽，以溫肌肉，肌肉溫而濕化矣。去桂枝，則津液不隨辛散而外走，卽內歸腸胃，而大便自潤也。藥改一味，其妙理有如此者。嗚呼，孰謂仲景之書易解哉。

風濕相搏，骨節煩疼，掣痛不得屈伸，近之則痛劇，汗出短氣，小便不利，惡風不欲去衣，或身微腫者，甘草附子湯主之。

此脾腎營衛皆虛而陰邪痺結也。寒勝爲痛，風勝爲行痺，濕邪凝滯，風寒而成也。煩疼掣痛者，風也不得屈伸，近之痛劇者，寒也。汗出而邪不去，惡風不欲去衣，營衛虛極矣。短氣，小便不利，身微腫者，脾腎兩虛，三焦氣化無權，升降不利也。表裏皆虛，邪痺不出，故以朮附、甘艸大補脾腎之陽，而佐桂枝通和經脈，不散其邪，而風寒濕自去矣。

金匱風濕相搏，一身盡疼痛，法當汗出而解。值天陰雨

不止醫云此可發其汗汗之病不愈者何也蓋發其汗汗大出者但風氣去濕氣在是故不愈也若治風濕者發其汗但微微似欲汗出者風濕俱去也

上條營衛兩虛而自汗此條風濕外閉而無汗有虛實之不同無汗則當發汗以解之也值天陰雨不止則其濕勝於風若大發其汗陽氣奔騰而風爲陽邪隨氣而泄濕邪陰滯故反遺留而病不愈也若治風濕者必通其陽氣調其營衛和其經絡

使陰陽表裏之氣周流，則其內濕隨三焦氣化，由小便而去，表濕隨營衛流行，化微汗而解。陰濕之邪既解，風邪未有不去者。此治風濕與治風寒不同者，雖寒濕同爲陰邪，而寒清濕濁，清者易散，濁者粘滯，故發汗大有區別也。

金濕家身煩疼，可與麻黃加朮湯發其汗爲宜。慎不可以火攻之。

此卽明上條法當汗出而解之證治也。身煩疼者

風寒濕邪閉於營衛也。故以麻黃湯發汗而加朮之甘溫守中。則雖發而不至大汗。使表裏之氣通和。卽上條所云微微汗出。而風寒濕邪俱去矣。言可與者。當斟酌其輕重而與。方爲合宜。若見其寒而用火攻。則濕不能去。而風挾其火。變成鬱熱。則發黃身腫諸證疊出矣。

金匱病者一身盡疼。發熱。日晡所劇者。此名風濕。此病傷於汗出當風。或久傷取冷所致也。可與麻黃杏仁

薏苡甘艸湯

上條因寒而不發熱。此條風挾濕邪鬱而化熱。入於陽明。陽明主肉。故一身盡疼。而發熱。日晡所劇者。陽明證也。初由汗出。當風。風閉汗空。或久傷取冷。是風因濕而閉於皮毛。濕鬱風而化熱。以傷肌肉。如不即解。必至發黃。故以麻黃開腠理。杏仁利肺氣。薏苡去濕。甘艸和中。則風邪濕熱俱解矣。

金匱

風濕脈浮。身重汗出惡風者。防己黃芪湯主之。

脈浮汗出惡風者風傷衛也若兼身熱頭痛卽爲
太陽經桂枝湯證矣今不發熱頭痛而身重者風
挾濕而傷肌肉邪不在太陽故無發熱頭痛也其
汗出惡風者衛陽虛也肌肉脾胃所主故以芪朮
甘艸補衛陽而助脾胃止用防己除肌膚之濕又
以薑棗調營衛則邪去而正復也此以氣虛邪不
能出故方後有隨證加藥之法

金匱 濕家病身疼發熱面黃而喘頭痛鼻塞而煩其脈

大。自能飲食。腹中和無病。病在頭中寒濕。故鼻塞。內藥鼻中則愈。

此所謂霧露清邪中於上也。三陽經脈上頭而行於身表。頭中寒濕則表氣不宣。故身疼發熱。肺開竅於鼻而行氣於皮毛。邪從鼻入。濕遏其陽而上蒸則面黃氣閉則喘。氣壅則頭痛鼻塞而煩。皆肺氣窒滯不得下降。故脈反大。其與濕中於下而在陰之脈沉細者迥不同也。肺通喉。胃通咽。邪在肺

不在胃故自能飲食腹中和無病止頭中寒濕故
鼻塞當用辛香苦泄之藥納鼻中如近世之痧藥
使肺氣通達其濕邪化水從鼻而出則愈

金 太陽病關節疼痛而煩脈沉而細者此名中濕亦
名濕痺濕痺之候小便不利大便反快但當利其小
便。

太陽傷寒則脈浮緊中風則脈浮緩今寒濕皆陰
邪下先受於足經而過其陽氣亦有發熱頭痛之

太陽病也。但關節疼痛與傷寒之身痛有異。而脈沉細亦與浮緊不同。又與上條之濕中於頭而脈大者迥別。此內經所云寒勝爲痛痺，濕勝爲著痺之證也。濕痹經絡則腑氣不宜，故小便不利。脾胃之水不能輸布，故大便反快。快者滑也。但當利其小便，使陽氣通達，則濕去而愈。

金匱

濕家之爲病，一身盡疼，發熱，身色如熏黃也。

濕土居五行之中，在人身屬脾胃也。脾胃主肌肉，

濕鬱成熱而傷肌肉，故一身盡疼而發熱。熱與濕蒸，則身黃。黃者，土色也。脾爲陰土，胃爲陽土，故有陽黃陰黃之分。如熏黃者，沉晦不鮮，此屬脾之陰黃也。治之當以通陽爲主。葉氏曰：通陽不在溫而在利小便，則當化三焦之氣矣。三焦之升降由脾氣之轉輸，則必以運脾爲先，是治陰黃之綱要也。傷寒瘀熱在裏，身必發黃。麻黃連軹赤小豆湯主之。此太陽表邪未解，故標傷寒，而有濕熱內瘀，身必

發黃故以麻黃解表、連軛赤豆等味、利肺氣以清濕熱、其邪在經絡故從表解之。

傷寒身黃發熱者、梔子栝皮湯主之。

此無惡寒之表證、而但發熱、是濕熱內壅、而身發黃、故但清熱燥濕、熱清而濕去、黃亦自退矣、不用分利之法、以濕熱淆混、利之恐傷津液也。

傷寒七八日、身黃如橘子色、小便不利、腹微滿者、茵陳蒿湯主之。小便當利、尿如皂角汁狀、色正赤、一宿

病減黃從小便去也。

傷寒七八日、邪已入裏化熱、與胃濕鬱蒸而身黃、如橘子色者、鮮明而不沉晦、此屬胃之陽黃也。腹微滿者、邪壅中焦、因而三焦氣化皆窒、而小便不利、故以大黃通腑、茵陳梔子解鬱熱、以化三焦之氣、則濕從小便而去、以其熱盛、故尿色赤也。若陰黃屬脾者、不可用下法、當運脾以利濕也。

陽明病發熱汗出、此爲熱越、不能發黃也。但頭汗出、

身無汗劑頸而還小便不利渴引水漿者此爲痲熱在裏身必發黃茵陳蒿湯主之。

上條邪由太陽入陽明者此條詳叙陽明發黃之證也陽明本證發熱汗出不惡寒而渴則其熱從外越水由汗泄矣若三焦氣閉經絡不通而身無汗小便不利則濕熱痲滯隨胃氣上蒸而頭汗出其經氣不通故頸以下無汗濕火鬱蒸身必發黃此亦屬胃之陽黃證故以茵陳蒿湯主之也或曰

陽經之脈上頭、陰經之脈不上頭、其頭汗出而身無汗者、陽經氣通、陰經氣閉也。余曰、非也。陰經之脈不上頭而行於身之裏、陽經之脈上自頭下至足而行於身之表。若陽經氣通、其身更當有汗、則是身無汗者、正因陽經氣閉也。陽經內通於腑、故小便亦不利。蓋內經言胃中悍氣循咽而上冲頭、中外行諸竅、可知頭汗出者、濕熱隨胃中悍氣上蒸故也。其經絡皆閉、則身無汗矣。又如人之飲酒

卽先出頭汗同一理也。

陽明病面令赤色不可攻之。攻之必發熱色黃小便不利也。

上明發黃之證。此又明致黃之由也。面赤者熱鬱在經。當以汗解。若攻之傷其腑氣。則在經之熱反從內走。與水穀之氣鬱蒸發黃。三焦閉塞而小便不利也。

陽明病無汗小便不利。心中懊懣者。身必發黃。

雖未誤下、而無汗小便不利、則其邪熱閉結、心中
懊懣、與胃中水液鬱蒸、而身必發黃也。

陽明病、被火、額上微汗出、小便不利者、必發黃。

邪入陽明化熱、必自汗而熱得外越、若被火攻、反
使邪熱內走而上蒸、額上微汗出、其三焦阻遏、小
便不利、而水濕內留、熱蒸其濕、必發黃矣。

全濕家其人但頭汗出、背強、欲得被覆向火、若下之
早、則噦或胸滿、小便不利、舌上如胎者、以丹田有熱、

胸止有寒。渴欲得飲而不能飲。則口燥煩也。

濕壅而胃陽上蒸。但頭汗出。其經絡閉而身無汗。背強者。邪在表。分爲多。陰邪抑遏陽氣。故欲被覆向火。其或誤用火攻者。亦因於此也。火攻既不可用。其內熱未盛。亦不當下。宜化三焦之氣。通經絡以利濕。其病可愈。若下之早。則使胃寒而噦。其濕更閉。氣化窒塞。上或胸滿。下則小便不利。陽氣陷而丹田有熱。以蒸胸上之寒。而濁邪壅聚。舌上積

垢如胎。清陽不升，則無津液上潤，故口燥煩而渴。其寒濕聚於胸胃，故仍不能飲也。

金匱濕家下之，額上汗出，微喘，小便利者死。若下利不止者，亦死。

濕爲陰邪，治之當以通陽化氣爲主。其用茵陳大黃者，以黃如橘子色，是陽明熱盛之證也。夫脾爲胃行津液者也，脾弱不運，水液不化，則濕自內生。故曰中寒生滿病也。若不辨陰陽而誤下之，額上

汗出而喘小便本不利者而反利是下焦腎氣脫也下脫則虛陽離根而上越故喘而額上汗出此爲絕汗必死也若下利不止陽從下脫雖無喘汗亦死故如篇首各條治寒濕多用朮附以扶脾胃之陽豈可不辨陰陽虛實以殺人故特示戒如此

附方

桂枝附子湯

桂枝 四兩

附子 三枚

生薑 三兩

甘草 二兩

大棗

十二枚

又去桂枝加朮湯卽本方去桂枝加

白朮

三兩

右水煎去滓分溫三服初服其人

身如痹半日許復服之三服都盡其人如冒狀勿

怪此以附子朮并走皮內逐水氣未得除故耳當

加桂按此言身如痹者以風濕陰凝之邪初服

通陽之藥其氣痹結難開也既而又如冒者暝眩

也藥與邪爭藥力不勝故仍加桂枝以通經絡也

若藥勿暝眩厥疾不瘳其斯之謂與

甘艸附子湯

甘艸 二兩

炙

附子

二兩

桂枝

四兩

白朮

二兩

右四味水煎去滓分溫三服初服得微汗則解能食汗止復煩者再服半服按此言得微汗則解者不須再服矣若解後能食而汗止復煩者餘邪未淨而又發故減少以服之

麻黃加朮湯

麻黃

三兩

去節

桂枝

二兩

甘艸

一兩

白朮

四兩

杏仁

七十個
去皮尖

右先煎麻黃去上沫內諸藥再煎去

滓分溫三服

麻黃杏仁薏苡甘艸湯

麻黃

半兩
去節

杏仁

十個
去皮尖

薏苡

半兩

甘艸

一兩
炙

右剉如麻豆大每服四錢匕水一盞半煎八分去

滓溫服有微汗避風

防己黃芪湯

防己

一兩

甘艸

半兩
炙

白朮

七錢半

黃芪

一兩

右到如麻豆大、每抄五錢匕、生薑四片、大棗二枚、水盞半煎八分、去滓、溫服。喘者加麻黃半兩、胃中不和加芍藥三分、氣上冲者加桂枝三分、下有陳寒者加細辛三分。服後當如蟲行皮中、從腰以下如冰、後坐被上、又以一被繞腰下、溫令微汗差。

按此言如蟲行皮中者、因氣虛邪閉、服藥助氣而邪動、故如蟲行也。陽虛故腰以下如冰、用被圍繞。

而坐、使表裏陽氣通達、得微汗而愈。

麻黃連軀赤小豆湯

麻黃

二兩
去節

連軀

二兩即
連翹根

赤小豆

一升

甘艸

二兩
炙

杏仁

四十個
去皮尖

生梓白皮

一升

大棗

十二枚
擘

生薑

二兩
切

右八味以潦水一斗、先煮麻黃、再沸、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分溫三服。

梔子栝皮湯

梔子

十五個
擘

黃栝

二兩

甘艸

一兩
炙

右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半去滓分溫再服

茵陳蒿湯

茵陳蒿 六兩

梔子 十四枚

大黃 二兩

右三味以水一斗先煮茵陳減至六升內二味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

霍亂病脈證治法

霍亂者吐利交作、揮霍撩亂也。仲景論者由風寒濕邪所致、與溫暑霍亂不同、何以見之、卽如下條云、傷寒其脈微澀者、本是霍亂、今是傷寒、蓋謂初由寒濕傷脾胃而霍亂、今復傷外寒、以其中氣先傷而脈微澀也、故當與傷寒太陰篇證治合觀者也。若溫暑病由風火挾濕穢而成霍亂、其邪不同、方藥各別、每見註家牽引溫暑霍亂以解仲景之

論使後學端緒不明臨證茫無把握雜亂施治難免其誤矣。溫暑霍亂義詳後卷薛氏濕熱條辨中。問曰病有霍亂者何。答曰嘔吐而利名曰霍亂。

以吐利交作而得霍亂之名。內經曰清氣在陰濁氣在陽清濁相干亂於腸胃則爲霍亂傷寒太陰篇云太陰之爲病腹滿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時腹自痛可知霍亂之邪雖各不同同屬脾胃之病治之必當辨其虛實寒熱其由寒濕之邪所致者

故當與傷寒太陰篇證治參合。不可與溫暑病牽混也。

問曰。病發熱頭痛身疼惡寒吐利者。此屬何病。答曰。此名霍亂。自吐已。又利止。復更發熱也。

發熱頭痛身疼惡寒者。風寒濕邪在表也。而又吐利交作者。邪在陽明太陰。內外出入。邪入於陰。則吐利交作。出於陽。則吐已利止。復更發熱也。

霍亂頭痛發熱身疼痛熱多欲飲水者。五苓散主之。

杉山二集 卷二
寒多不用水者理中丸主之。

霍亂吐利病屬脾胃雖有發熱頭痛身疼之表證必當治裏爲主若攻表則內氣不振表氣徒傷而邪不解故傷寒條云下利清穀不可攻表汗出必脹滿同屬一理也此以吐利傷津液而有邪熱欲飲水故主以五苓散中有白朮助脾以生津桂枝解表以退熱使氣化而水道行則吐利止而津氣升表邪解而熱自除矣若寒邪多不用水者但以

理中丸溫中助脾胃則寒邪去而吐利身熱亦止矣故又立隨證加減之法更可知爲風寒濕邪與溫暑霍亂證治迥殊也

若臍上築者腎氣動也去朮加桂四兩吐多者去朮加生薑三兩下多者還用朮悸者加茯苓二兩渴欲得水者加朮足前成四兩半腹中痛者加人參足前成四兩半寒者加干薑足前成四兩半腹滿者去朮加附子一枚服湯後如食頃飲熱粥一升許微自溫

覆勿發揭衣被

此卽以理中丸方煎湯而加減也、腎爲寒水之臟、腎氣動欲作奔豚、故去朮之滯、加肉桂以泄腎邪、吐多者濁氣上逆、亦去朮、加生薑以散逆也、下多者脾弱、故還用朮培脾也、悸者有停飲、加茯苓以泄水也、渴欲得水者、津氣不升也、加朮助脾、益脾爲胃行津液者也、腹中痛者、脾胃氣陷而不舒、加參升清陽也、寒者加重干薑以溫散之、腹滿者、陽

虛濁壅故去木之壅氣加附子溫臟以佐參茸泄
濁也服湯後俟食頃時其藥下胃卽飲熱稀粥以
助藥力溫覆使表裏陽氣通和則邪去而愈

吐利止而身痛不休者當消息和解其外宜桂枝湯
小和之

吐利止則裏已和身痛不休者營衛傷而表邪未
淨也當消息審察宜桂枝湯和營衛以解外邪

傷寒其脈微澀者本是霍亂今是傷寒却四五日至

陰經上轉入陰必利。本嘔下利者不可治也。欲似大便而反失氣仍不利者屬陽明也。便必鞭。十三日愈。所以然者經盡故也。

微瀉非傷寒之脈。本是霍亂先傷中氣故也。今又是傷寒却四五日已到陰經期上其邪轉入於陰不能化熱而必利者因本有霍亂之嘔利今又表寒入裏而下利則上下交征表裏俱困其脈微瀉正不勝邪則爲不可治之病也。若當表邪入陰欲

似大便而反失氣仍不利者是脾家實其邪已轉屬陽明陽動而得轉屎氣也陰病轉陽故不利而便必鞭矣自傷寒之始計十三日當愈所以然者病發於陽七日愈病發於陰六日愈十三日則人身陰陽之氣皆旺而邪之行於經者盡矣故愈也下利後當便鞭鞭則能食者愈今反不能食到後經中頗能食復過一經能食過之一日當愈不愈者不屬陽明也。

此申辨太陰轉屬陽明之義也。下利者太陰也。轉屬陽明後，必當便膿。鞭則能食者愈。今反不能食者，以便雖鞭而邪尚未解也。到轉過後經中頗能食者，計十四日矣。其邪必解也。復過一經者，過經後又復一日也。則更能食矣。卽於過之一日當愈。若不愈者，其病不屬於陽明，又傳於他經也。蓋陰病變陽，其人元氣勝而邪必解。若不愈者，其邪非轉屬陽明可知矣。

附方

五苓散

猪苓

十八銖
去皮

茯苓

十八銖
去皮

白朮

十八銖

桂

半兩

澤瀉

一兩六銖

右五味爲末以白飲和服方寸匕

日三服多飲暖水汗出愈按五苓散化三焦之

氣通行表裏以利水道者也相傳有用桂枝者有

用桂者若欲其走表宜用桂枝若欲走裏宜用肉

桂爲治三焦之主方也蓋三焦主升降者也升降

實由脾之轉運而中焦爲機樞是故清濁相干亂於中焦而吐利交作乃成霍亂使三焦調達濁降清升則吐利自止故用之以治霍亂也解者止作膀胱經藥闕其義矣卽如用治霍亂霍亂豈是膀胱之病哉經曰三焦者中瀆之府也水道出焉屬膀胱是三焦爲膀胱之上司而脾又爲三焦之機括也明乎此可知五苓散之方義所本矣

理中丸

人參

白朮

甘艸

干薑

右等分搗篩爲末、蜜丸、如雞子黃大、以沸湯數合、和一丸研碎、溫服之、日三四、夜二服、腹中未熟、益至三四丸、如不作丸而煎湯、名理中湯、

桂枝湯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甘艸

二兩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二枚

右五味、㕮咀、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

升、去滓、適寒溫服一升、服已須臾、啜熱稀粥一升

許以助藥力，溫覆一時，令遍身熱，熱微似有汗者，益佳。不可如水流漓，病必不除。若一服汗出病差，停後服，不必盡劑。若不汗，更服依前法。又不汗，後服小促其間，半日許，令三服盡。若病重者，一日一夜服，周時觀之。服一劑盡，病證猶在者，更作服。若汗不出者，乃服至二三劑，禁生冷、粘滑、肉麪、五辛、酒酪、臭惡等物。

瘧病脈證治法

瘧者、風寒濕熱之邪、雜合傷筋而成者也。蓋人身十二經、皆有筋相連繫、義詳靈樞經筋篇、但經絡內根臟腑、外通營衛、是表裏之徑路、筋則隨經之、部布於肉裏、聯綴支節、而近於骨、故肝主筋、腎主骨也、以其強勁、而有項強口噤、角弓反張之狀、故名瘧病、然有內傷外感之殊、而外感六氣之邪、成瘧、其病因治法、又各有不同、今仲景專明外感風

寒濕邪之證也。與溫暑等邪成瘧者，證治各異。若內傷由血液枯涸，肝風熾盛而瘧者，多兼厥也。不兼厥，猶可治。兼厥者，難治也。其溫暑等邪成瘧者，者義詳後篇及下卷。

金匱 太陽病發熱無汗，反惡寒者，名曰剛瘧。

太陽傷寒，邪在經絡，發熱無汗，則必惡寒。瘧病邪深入筋，發熱而不惡寒。今反惡寒者，邪既傷筋，又外寒閉其營衛也。故惡寒而無汗，與傷寒同。其筋

緊急而脈沉則不同以其無汗邪閉則筋更急乃名剛瘧也。

太陽病發熱汗出而不惡寒名曰柔瘧。

風寒傳陽明則發熱汗出而不惡寒。太陽風傷衛則發熱汗出必有惡寒也。今標太陽病而現陽明證者何也。蓋營行脈中衛行脈外是營衛由脈而分淺在肌表也。因其邪傷太陽之筋筋在肌裏而近骨肌肉陽明所主故現陽明之發熱自汗不惡

寒而又有頭痛項強之太陽病者名爲瘧也其與風寒之在太陽經者證狀不同矣以其有汗筋不甚急故名柔瘧以無汗有汗分剛柔亦如傷寒中風之以無汗有汗分營衛也此仲景之立言簡括義理精微故非淺學所能解也

夫瘧脈按之緊如弦直上下行

上兩條明瘧證之綱此明瘧病之脈也按之者脈沉而不浮也緊者如絞索之狀陰邪凝斂故也條

長如弓弦名弦如弦之直而上下行者有升降而無出入也蓋人身氣血表裏周流故脈有升降出入之象自尺而上於寸爲升自寸而下於尺爲降自沉而浮爲出自浮而沉爲入因邪閉於筋經絡之氣不得外達周流故其脈在沉部上下行有升降而無出入也是爲瘧病之脈則與太陽經風傷衛之脈浮緩寒傷營之脈浮緊者又不同矣

太陽病發熱脈沉而細者名曰瘧爲難治

太陽傷風寒其脈浮以邪淺在營衛也。瘧病邪深傷筋故脈沉緊弦直上下行也。其不緊弦而沉細則邪入深而氣血大虛正不勝邪邪何能出故爲難治。在傷寒條中則曰陽病見陰脈者死其理一也。又如病發熱頭痛脈反沉用四逆湯者是傷寒陽病見陰脈與瘧病之脈沉有不同。瘧脈沉而弦緊是邪盛也。彼陽病見陰脈者沉而無力而與此條瘧脈之沉細皆由正虛則又相同故當詳辨也。

太陽病發汗太多因致瘵。

本太陽傷風寒其氣血虛者仲景原有禁汗之條亦有治虛之法倘不如法而治妄發其汗汗太多更傷津液而筋脈枯燥遂致拘急成瘵此明誤汗而成者也。

夫風病下之則瘵復發汗必拘急。

風爲陽邪易於化熱倘不辨表裏而妄下傷陰妄汗傷陽陽津陰液皆傷必使筋脈拘急成瘵。

瘡家身雖疼痛不可發汗。汗出則瘡。

氣血周行外而皮毛經絡內而肌肉筋骨藉以滋養。瘡家多傷經脈。氣血耗損。雖無外邪。身常疼痛。若感外邪。仲景亦禁發汗。必用和法。如或發汗亡津。必成痙病。以上三條。因雖不同。同爲脫液傷津之虛證。治之必當養其氣血也。

病者身熱足寒。頸項強急。惡寒。時頭熱。面赤。目赤。獨頭動搖。卒口噤。背反張者。瘡病也。若發其汗者。寒濕。

相得其表益虛。卽惡寒甚。發其汗已。其脈如蛇。

風寒濕邪入於筋、經絡之氣不得外達、周流因而
上逆、故身熱足寒、頸項強急而惡寒也、陽氣內鬱
而化風火、上竄頭目、故時頭熱、面赤目赤、時者有
時不熱不赤、其火升降不定也、獨頭動搖者、風逆
於上而不下也、卒口噤、陽明筋急也、背反張、太陽
筋急也、此無汗之剛痙證也、若發其汗者、陽氣走
泄、寒濕相得而不去、相得者、猶言相持也、以寒濕

皆陰邪粘滯不解。既汗而表陽益虛，卽惡寒更甚。其脈如蛇者，瘕脈弦緊而沉。今因發汗鼓其陽氣，而寒濕外閉，氣不得伸，故脈曲而兩旁動，如蛇行之不得調直也。前篇寒濕條內云：若治風濕者，發其汗，但微微似欲汗出者，風濕俱去也。此卽明瘕病亦由風寒濕邪相搏發汗而不得其法，則病不去而反惡寒甚，其脈如蛇也。

暴腹脹大者，爲欲解。脈如故，反伏弦者，瘕。

此言發汗後之變證也。邪在太陽陽明之筋，如暴腹脹大者，邪離筋而傳陽明太陰之經絡，爲欲解之兆也。若邪外出脈，必浮而調直，倘脈如故，或反伏弦者，此痙病更深矣。蓋筋爲肝之合，其邪內侵，肝氣鬱逆來犯脾土，其腹暴脹，故病更重也。弦爲肝之本脈，伏弦則肝氣沉鬱可徵矣。

痙病有灸瘡難治。

灸瘡因火而發，血液已損而內熱也。又感外邪而

成瘧若清熱養血則閉其邪攻邪則氣血已損而邪不出故爲難治也

太陽病其證備身體強凡凡然脈反沉遲此爲瘧括
萎桂枝湯主之

太陽病之頭痛項強發熱自汗等證皆備凡凡音
殊殊頸項皆強之狀若太陽傷風寒在經絡則脈
浮今反沉遲故爲有汗之柔瘧也汗出而津液已
傷故以桂枝湯調營衛加括萎根涼潤滋津液以

養筋導引桂枝以達邪也。蓋括囊夏生，故其根可
治筋病也。

太陽病無汗而小便反少，氣上冲胸，口噤不得語，欲
作剛痙，葛根湯主之。

汗出而津液外泄，則小便少，今無汗而小便反少，
是營衛三焦之氣皆閉，外閉則內氣不得轉旋，而
直上冲胸，邪侵入筋，陽明筋急，而口噤不得語，欲
作剛痙之先兆也。急以桂枝湯調營衛，加麻黃葛

根開泄太陽陽明之邪。蓋邪本由經絡侵入於筋。仍必從經絡以泄之。遲則卽有項背反張頭搖目赤之變也。

瘰爲病。胸滿。口噤。臥不著席。脚攣急。必齧齒。可與大承氣湯。

此卽前條之證。失於開泄。以致邪深閉甚。胸滿。口噤。項背反張。故臥不著席。皆太陽陽明筋病之現證也。筋縮則脚攣急。齧齒者。咬牙齧齒也。是風火

內閉陽明爲多，故與大承氣通陽明之腑，急則治標之法，腑氣通，理必仍和其經脈，可知而知也。不曰主之，而曰可與，教人詳審標本，隨宜而施之意。耳前條用括蕪桂枝湯，葛根湯，皆爲治本之法。雖止三方，更合以前各條觀之，其辨別表裏陰陽虛實寒熱大端已備，而治瘧之法，可以類推，反矣。

附方

括蕪桂枝湯

括蕒根

二兩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甘艸

二兩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二枚

右六味以水九升煮取

三升分溫三服微汗如汗不出俟食頃啜熱稀粥

以助發汗

按柔痙亦如風傷衛之自汗汗出而

邪未去必服藥使內氣通和而得微汗始解也風

傷衛者用桂枝湯而啜粥助汗故治柔痙亦然

葛根湯

葛根

四兩

麻黃

三兩

桂枝

二兩

甘艸

二兩

芍藥 二兩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二枚

右七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葛根減二升去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覆取微似汗不須啜粥餘如桂枝湯法將息及禁忌

大承氣湯

大黃

四兩
酒洗

厚樸

半斤
去皮

枳實

五枚
炙

芒硝

三合

右以水一斗煮枳樸取五升去滓內大黃煮二升去滓內硝安微火上一兩沸分溫再服

溫病大旨

王叔和之撰傷寒例也、本無悖理之處、其病在辭不達意、將時邪與伏氣牽混而不分源流、既不合仲景之旨、不應撓入仲景之書、後人因而訾之、不一而足、然亦多不自知其失也、若程郊倩之浮詞繁衍、無關痛癢者、可置勿論、惟吳又可之議叔和也、言天地溫涼之氣、不能爲病、凡稱春溫等病名、皆非、而謂一切溫病、卽是瘟疫、古無瘟字、後人以溫去、加疒故也、

又言人身受邪無不卽病未有久伏過時而發者其說甚似有理淺陋者莫不遵信爲然不知其悖經義而誤後學之害也夫風爲百病之長善行而數變靈樞九宮八風篇詳論虛風賊邪隨時而有聖人察而避之如避矢石人中虛風卽隨溫涼寒熱之氣變化爲病如天寒卽仲景所論之中風傷寒天時溫暖卽名風溫春溫等病然則非溫涼之氣爲病由虛風賊邪之爲病也豈可謂一切溫病卽是瘟疫哉疫病於

數年間、偶然有之、若溫病、四時所常有、良以四時皆
有虛風賊邪、而六氣流行、有勝復、五行分布、有生剋、
其變化錯雜、卽有冬溫、春寒、夏涼、秋熱之氣、又遇虛
風賊邪、必隨時氣變病、苟非悟徹內經至理、豈區區
淺見所能測度哉、故如內經詳論主客運氣流行、三
年化疫、五年化厲、而有金木水火土五疫之不同、而
治法迥別、吳又可於閱歷中、明得土疫一證、其餘四
疫、皆未之知、乃憑臆見、以一切溫病爲瘟疫、其謬顯

然可見矣、若人身內臟腑、外營衛、於中十二經、十五絡、三百六十五孫絡、六百五十七穴、細微幽奧、曲折難明、今以一郡一邑之地、匪類伏匿、猶且不能覺察、况人身經穴之淵、遂隱微、而邪氣如煙之漸熏、水之漸漬、故如內經論諸痛諸積、皆由初感外邪、伏而不覺、以致漸侵入內所成者也、安可必謂其隨感卽病、而無伏邪者乎、又如人之痘毒、其未發時、全然不覺、何以又能伏耶、由是言之、又可本未悟得經理、反以

經語爲非、愚者又從而和之、云素問所言冬傷寒、春
溫病、是漢人所撰、卽如仲景亦云、伏氣之病、以意候
之、莫非亦是後人僞造者乎、理旣不明、憑臆妄斷、則
更可笑也、夫經論伏邪發病、四時皆有、惟溫病則有
內伏而發外者、有外感虛風賊邪、隨時氣而成溫病
者、其由內伏發外者、又有虛實兩證、如經所云、冬傷
於寒、春必溫病、是冬寒伏於少陰、鬱而化熱、乘春陽
上升而外發者、爲實證、如云冬不藏精、春發溫病者、

爲虛證也。義詳卷首總論中。仲景所論內發之溫病，亦有虛實之別。然止十餘條。而靈素論熱病頗詳。溫甚卽爲熱病。故節錄其要者。次於仲景條後。印證其義理焉。若外感溫病。近世葉天士論之。辨明源流。而與傷寒不同。亦與內發之溫病各別。故錄其語附後。學者苟能潛心體會。則時邪與伏氣源流已清。庶不至牽混誤治也。

溫病脈證治

師曰。伏氣之病。以意候之。今月之內。欲有伏氣。假令
舊有伏氣。當須脈之。若脈微弱者。當喉中痛。似傷。非
喉痺也。病人云。實咽中痛。雖爾。今復欲下利。

內經言。冬傷寒。春溫病。春傷風。夏食泄。夏傷暑。秋
咳。癘。秋傷燥。冬咳嗽。四時皆有伏氣發病者也。此
條仲景教人辨冬伏寒邪。春發之溫病。當以心意
測候之也。如今月之內。欲有發伏氣之病者。必無
其氣。而有其病。病與時氣不合。卽知其病因舊有。

伏氣而發假令舊有伏氣者須審其脈知其邪從何處而出也若脈微弱知其邪雖化熱未離少陰循經脈而上灼當喉中痛似傷者却非外邪入內之喉痹是內熱欲出之喉痛也何也若春時外感風邪脈浮而弦數先現發熱惡寒之外證今脈微弱則非外感而反喉痛則確知爲內發之伏熱是無其氣而有其病也伏熱上行不得外散勢必又從下走故曰實咽中痛雖爾今復欲下利也然亦

有兼外感者卽審其脈證皆可照此辨之矣。觀仲景標中風傷寒暑熱等病之脈與難經相同。惟難經言溫病之脈行在諸經。不知何經之動也。各隨其經所在而取之。是言溫病初由伏邪隨氣血流行在諸經中。及其邪之發也。不知從何經而動。既發之後。各隨其邪所在之經而治之。其發無定處。故無一定之脈象可示也。今仲景又教人審脈以辨邪發之經。如脈微弱。卽知其邪未離少陰。必當

有咽痛下利等證，正與難經互相發明者也。故如下文之邪出三陽，熱勢大盛，其脈浮大，上關上，則是脈隨證變，證隨脈現，其發也。既無定處，則無定證。既無定證，則無定脈。故難經不標脈象也。由是觀之，其與外感之邪而有定證定脈者，迥不同矣。其有定證定脈可標者，故仲景與難經無異也。凡春氣動時，有先現咽痛下利之證者，皆少陰伏熱外發之病，余嘗見之矣。若不明病之源流，則投藥

無效。須照仲景下文各條治法治之。若兼外感先解其外，再治其內。內邪本欲外出者，倘不明此理，見其內熱而投寒涼，則遏其內熱，外邪反從內陷，卽死不可治矣。更當與傷寒少陰篇之邪由陽經傳裏化熱者合觀，可知同爲少陰熱邪而脈證治法各異，因其病之源流不同也。

少陰病二三日咽痛者，可與甘艸湯不差者，與桔梗湯。

若風寒外閉少陰而咽痛者仲景用半夏湯散辛
溫開泄之法矣此少陰伏熱內發循經上灼而咽
痛雖不合用辛溫開泄亦不可用涼藥以遏其外
出之勢故用甘艸甘平和中導邪外達如不差更
加桔梗上通其氣蓋火鬱不得外出故痛通其氣
使火外達則痛自止矣傷寒化熱之邪自表入裏
故先太陽而後至少陰溫病邪自裏而出表故先
少陰而後出太陽歷來不辨源流故各條次序亦

素而傷寒溫病攙混不清也

少陰病下利咽痛胸滿心煩者猪膚湯主之

少陰之脈入肺循咽其支者走胸中絡心邪熱不得外發既下走而利又上攻而咽痛心煩也然邪在少陰經脈中汗吐下皆不能施若以涼藥清之則遏其熱不得出而腎爲水臟邪熱甚則腎水枯况又下利亡陰乎故比上條爲難治也仲景巧思以猪爲腎臟之畜而膚微涼用以滋腎水而清熱

米粉與蜜甘緩和中、蓋經言脾常著胃土之精也、
法天地而生萬物、故上下至頭足、是言脾胃之氣、
上頭下足、無處不到、本由內而出外者、蜜者花英
所釀、得天地生發之氣、與米粉調劑、故可使邪熱
隨脾胃之氣外達、則下利上痛自止、蜜本滑腸而
下利反用之、其理法豈不淵妙哉、或者解作潤燥
之劑、若是燥邪、大便當干結、何有下利乎、是止知
蜜爲潤燥、而不審其病情、則不知仲景用法之精

妙矣。或曰：熱邪既已上灼而咽痛，是火性炎上之理。何以又有下利耶？余曰：腎脈上貫肺，循咽喉，肺之表大腸也。凡人身之氣，上行極而下行極，而上合乎天地升降之氣也。邪熱隨氣上行極而下，卽由肺之表而傳大腸，故又下利也。如雲氣之上升必四散而後化雨下降，故邪之從裏而升者，必由表而降也。若寒傷少陰而利者，是下焦陽氣不固而無咽痛，必有畏寒厥逆等證。或有咽痛，亦因

寒邪外閉之故，則大不同，不可不辨。且咽痛亦必有虛實迥殊，其喉不甚紅腫而帝中下垂者，腎經虛火用豬膚湯等法，倘已誤服涼瀉而虛甚者，須桂附八味引火歸元。若喉赤腫，其帝中反曲而縮者，風火閉於肺胃，用麻葛大發其汗，佐苦寒瀉火，或腫甚氣塞欲死者，用刀刺出其惡血，但可刺喉旁，不可傷帝中，傷帝中即死也。

少陰病下利六七日，欬而嘔，渴心煩不得眠者，猪苓

湯主之。

此不咽痛，其邪由肺直走腸胃而下利。六七日不止，因而熱從下溜，不得外達，故逆於肺則欬而嘔，乘心則煩渴不得眠，以心肺皆通少陰之脈，故也。主以猪苓湯利小便而滋陰，滋其陰則熱隨利去，利其小便則瀉止而煩渴亦解矣。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以上，心煩不得臥者，黃連阿膠湯主之。

此病發二三日以上而無咽痛下利其邪熱不甚也心煩不得臥者是陰虧而水不濟火也與前各條不同故以芩連瀉火芍藥阿膠滋陰妙在用雞子黃不但奠安中宮而使旋轉陰陽水火既濟自得安臥矣此冬不藏精之虛證故以滋陰瀉火爲主治也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口燥咽干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口燥咽干、伏熱煎灼、腎水將涸之兆也。遲則燥結、雖下不通、故當急下也。或者謂是傷寒傳裏之熱、證若傷寒、由陽經傳裏、五日始至少陰、而化熱若寒邪傷少陰、得之二三日者、以麻黃附子甘艸湯微發汗也。今得之二三日、卽口燥咽干、其爲少陰伏熱內發之溫病可知。因其蘊熱已久、而素體強壯、水涸則土燥、大便必堅、故當急下、平土以保腎水。蓋土旺必剋水也。上條是虛證、此條是實證、以

上五條皆邪不離少陰，其病之輕重變化，正之虛實不同，有如此者，况又傳於他經，而其變證殆無窮盡，觀仲景隨證設方，辨別施治，其義理精微，有難言喻矣。

太陽病發熱而渴，不惡寒者爲溫病。

溫病之發而無定處，少陰之表爲太陽，熱邪從裏出表，卽有發熱頭痛之太陽病也，不惡寒，其非外感之邪可知，渴者熱從內發之證也，仲景恐人錯

認爲太陽傷風寒，故特標是伏熱內發之溫病也。其少陰溫病，反不標者，因伏氣條內已申明咽痛下利爲少陰初發之溫病，而歷來不察，皆混於傷寒條中，可謂千古之闕失也。或曰：傷寒傳裏化熱，伏邪外發爲溫，同爲少陰熱邪之病，而子必欲分之。吾恐穿鑿太過，徒滋眩惑耳。余曰：仲景原已分，辨明晰，而治法不同。若反攙混不分，則其因證設方之理法不明，而施治未善，欲求愈病得乎？按傷

寒少陰篇云、少陰病、脈沉細數、病爲在裏、不可發汗、此則邪由陽經傳入少陰者、以其由表入裏、邪入漸深、則身中陽氣被鬱、漸甚、至少陰、則鬱極而邪化熱、故脈沉細而數也、陽鬱於裏、不達於四肢、故現四逆之證、主以四逆散、開鬱伸陽、用柴胡升少陽之清、枳實降陽明之滯、芍藥甘草調和肝脾、此從表以開其內鬱之法也、若溫病由冬伏寒邪、乘春陽而動、故其初發、脈仍微弱、不脫少陰傷寒

之象與彼之沉細數者不同。然伏邪既發，必已化熱。故知其當咽中痛，而復欲下利也。因其熱勢未甚，而用甘艸桔梗等湯，從裏導邪達外之法，與彼之四逆散又不同矣。若其邪出陽經，則用白虎等清熱之法也。由是觀之，一從表入，一從裏出，而病邪之源流不同，故其脈證治法各異。奈何讀仲景書而於此等要義置之不辨，則其精微理法焉能明哉。

若發汗已。身灼熱者。名曰風溫。風溫爲病。脈陰陽俱浮。自汗出身重。多眠睡。鼻息必鼾。語言難出。若被下者。小便不利。直視失溲。若被火者。微發黃色。劇則如驚癇。時瘧。癰。若火之一逆。尚引日。再逆促命期。

此明誤治而變壞證者。非謂溫病而又受風邪也。若發汗已一句。緊接上條爲溫病三字。蓋謂太陽外感之邪。若發汗已。必熱退身涼矣。今熱邪從少陰而發。既經外發。當清其熱。乃誤發其汗。反傷津

垢也。熱甚神昏則識語遺尿。若未經誤治而自汗出者，主以白虎湯。此倒裝文法，謂非誤發其汗之汗，故名自汗出。若誤發其汗而致識語或下之額上生汗者，皆絕汗也。手足逆冷，陽氣將亡，卽所謂再逆促命期，非白虎所可治也。

太陽與少陽合病，自下利者，與黃芩湯。若嘔者，黃芩加半夏生薑湯主之。

此條既有陽明下利，乃不言三陽合病而曰太少。

合病者因少陰伏熱從兩路而出太少兩陽卽會合於陽明之腑熱迫水穀而下利與彼三陽合病之熱在經者不同故無下利也邪入於胃如水歸海不復傳變初有太少之證而名太少合病既歸於胃而自下利者則不必治太少而以黃芩湯專清胃熱以調肝脾肝脾調而胃熱去其利自止矣若兼嘔者少陽餘熱挾陽明濁氣上逆但加半夏生薑降濁散逆而已

陽明少陽合病必下利。其脈不負者爲順也。負者失也。互相剋賊名爲負也。脈滑而數者有宿食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此少陰伏熱由肝胆而出少陽轉入陽明熱迫水穀而必下利也。陽明屬土少陽屬木其脈大者是陽明勝爲順也。脈弦者爲負木剋土爲失也。以大爲陽明之本脈弦爲少陽之本脈故也。原當與上條同治而用黃芩湯因其脈滑數知有宿食與邪

熱相搏，故用承氣湯下宿食以除熱也。此條向在傷寒篇中，若傷寒之邪由表而入，既云與少陽合病，其邪在經，即使兼陽明裏證，亦必用大柴胡湯。兼顧少陽，豈有經邪未解而用承氣獨攻其腑之理。仲景成法具在，可證也。因其熱由內發，與上條之名爲太少合病，而邪實在陽明，同屬一理。由是觀之，傷寒之與溫病，並非無辨，奈何歷來攪混不分，因而仲景之理法亦晦矣。可勝惜哉。

附方

甘艸湯

甘艸 二兩

右一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

溫服七合日二服

桔梗湯

桔梗 一兩

甘艸 二兩

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取

一升去滓分溫再服

豬膚湯

猪膚一斤 用白皮去其內肥刮如紙薄以水一斗煮取五升去滓加白蜜一升白粉五合熬香和令相得溫分六服

猪苓湯

猪苓

茯苓

阿膠

滑石

澤瀉 右各一兩以水四升先煮四味取二升去滓內阿膠烱盡溫服七合日三服

黃連阿膠湯

黃連 四兩

黃芩 二兩

芍藥 二兩

阿膠 三兩

雞子黃 二枚

石五味以水六升先煮三物取二升

去滓內阿膠烱盡小冷內雞子黃攪令相得溫服

七合日三服

大承氣湯

見前痙病篇

白虎加人參湯

去參名白虎湯

石膏 一斤

知母 六兩

甘草 二兩

粳米 六合

人參

三兩

右以水一斗煮米熟湯成去滓溫服

一升日三服

黃芩湯

黃芩

三兩

甘艸

二兩
炙

大棗

十二枚

芍藥

二兩

右四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再

夜一服

本方加半夏

半升
洗

生薑

一兩

半名

黃芩加半夏生薑湯餘如上法

內經溫熱病論

素問熱論篇曰。人之傷於寒也。則爲病熱。熱雖甚不
死。其兩感於寒而病者。必不免於死。

此言傷於寒邪。卽發而變熱病者。仲景所論之六
經證也。但仲景又明寒傷陰經。不能化熱。而用薑
附等湯者。是發內經未發之旨也。

又曰。凡病傷寒而成溫者。先夏至日病名溫。後夏至
日病名暑。暑當與汗皆出。勿止。

此言凡病傷寒則不獨指冬時之寒也。其寒邪化熱而病發於夏至前名溫。發於夏至後名暑者。良以夏至前陽升陰降。夏至後陽降陰升。其氣遷變。故溫熱爲亢陽之邪。而暑由火濕合化。以其兼濕。故多自汗。當與汗皆出而勿止之。若止其汗。則濕閉其熱。病必重矣。義詳下卷暑病篇。

刺熱篇云。肝熱病者。小便先黃。腹痛多臥。身熱。熱爭則狂言及驚。脇滿痛。手足躁。不得安臥。庚辛甚。甲乙

大。汗。氣。逆。則。庚。辛。死。刺。足。厥。陰。少。陽。其。逆。則。頭。痛。員。脈。引。衝。頭。也。

邪自外受者、必先現表證、如太陽傷風寒、必身熱惡寒頭痛之類也、此言肝熱病者、正明凡病傷寒、其邪伏而化熱自內發外、故先現裏證也、以肝主遺溺癢閉、故肝熱病發、必小便先黃、而腹痛多臥身熱者、肝病必犯脾土也、邪熱爭擾、神魂不安、則狂言驚惕、以肝藏魂、心藏神、木火同氣也、脇痛、手

足躁擾不得臥皆心肝經之現證也胆爲甲木肝爲乙木故甲乙日時而木氣旺得大汗而邪解也庚辛金也金來剋木故庚辛日時其病必甚若邪盛氣逆亦庚辛而死矣刺足厥陰少陽肝胆二經以泄其邪若邪氣上逆頭痛員員者旋動之狀脈引衝頭者以肝脈循喉後上巔頂故也

心熱病者先不樂數日乃熱熱爭則卒然心痛煩悶善嘔頭痛面赤無汗壬癸甚丙丁大汗氣逆則壬癸

死刺手少陰太陽

人身生陽之氣根於腎臟始發於肝木木生火火
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又生木如是生生不息則
安和無患也邪伏血氣之中必隨生陽之氣而動
動甚則病發然其發也隨氣所注而無定處故難
經言溫病之脈行在諸經不知何經之動也如仲
景所論或發於陰經或發於陽經正合難經之言
也今內經按生氣之序首列肝次以心脾肺腎以

明邪隨生氣而動，其於不定之中，自有一定之理，足以印證難經仲景之言，而軒岐越人仲景之由一脈相承，更可見矣。假如邪熱犯心經，則先不樂，卽懊憹也。數日始發於外，而身熱，熱爭氣逆，則卒然心痛，而更煩悶。犯胃則嘔，心與小腸爲表裏，熱由陰經出陽經，則頭痛，面赤，汗爲心液，熱閉液干，而無汗。壬癸水也，小腸爲丙火，心爲丁火，水剋火，故壬癸則病甚，丙丁自旺，得大洋而邪解，如氣逆。

至壬癸水旺而火絕則死刺手少陰心經太陽小腸經以泄其邪

或曰此篇分五臟熱病豈無從外傳裏之邪而子盡解作伏邪發病果合於經旨乎余曰外邪傳裏如首篇所云一日太陽受之以至六日厥陰受之皆歷歷詳明其邪入臟卽死矣此篇云小便先黃心先不樂等皆先現裏證然後發病必汗出而解豈非從內發外之伏邪乎外邪傳裏者仲景所論

之中風傷寒也、內邪發外者、仲景所論伏氣之病也、蓋前篇凡病傷寒而成溫者一節、本此篇之提綱、此篇卽明先夏至日病溫之證也、後人不審、以刺熱名篇、將提綱割置前篇、原與前篇上節文義不貫、其誤顯然可見、因而經旨遂晦矣、更觀下文總結云、肝熱病者、左頰先赤一節、教人乘伏邪未發、見其色現而刺之、名曰治未病、豈不尤爲可證乎、故此特標肝熱病、心熱病者、正明其邪由裏出

表而與首篇所云一日太陽受之、以至六日厥陰受之者、其邪自外入內、有一出一入之不同、而註者讀者、皆茫然不辨、因而昧者、反謂冬傷於寒、春必病溫之文、非經言斯聖道之所以永不明也。脾熱病者、先頭重、頰痛、煩心、顏青、欲嘔、身熱、熱爭、則腰痛、不可用俛仰、腹滿泄、兩頰痛、甲乙甚、戊己大汗、氣逆、則甲乙死、刺足太陰、陽明。

頭重、頰痛、與頭痛不同、頭痛則邪出於陽經、此因

邪在太陰、欲出陽明而不得達、其氣鬱悶、故頭重、
頰痛、其煩心、顏青、欲嘔、皆邪鬱陰分、不能出表之
象、金匱有陰毒證、面目青、是邪毒閉於陰分、非以
陰爲寒也、其邪欲達不達、爭擾於中、故腹滿而下
泄、脾病之現證也、腰痛不可俛仰、兩頰痛、皆邪閉
而脾腎經氣不通也、甲乙木旺剋土、其病必甚、戊
己土旺、得大汗而解、其邪重氣逆、則甲乙死矣、刺
足太陰、陽明、脾胃經、以泄其邪、

肺熱病者先淅然厥起毫毛惡風寒舌上黃身熱熱爭則喘欬痛走胸膺背不得太息頭痛不堪汗出而寒丙丁甚庚辛大汗氣逆則丙丁死刺手太陰陽明出血如豆大立已。

皮毛肺之合也邪熱鬱於肺陽氣不達於皮毛故先淅然如水灑身而厥冷毛豎惡風寒狀似外感而實由內邪鬱閉以肺主一身之氣故也所以舌黃身熱若外邪初感而非內熱其舌必白也熱甚

傷肺則喘欬而痛走胸膈背不得太息全是熱閉
肺臟之證也頭痛不堪者肺經之脈本不上頭以
內火不得外發直上冲腦而痛故曰不堪與外邪
在經之頭痛不同也鬱極而勝開汗出其熱暫泄
而身寒若遇丙丁火旺病必更甚庚辛金旺方能
大汗而愈如邪盛氣逆則丙丁死矣刺手太陰肺
陽明大腸經出血以泄其邪

腎熱病者先腰痛。筋痠。苦渴。數飲。身熱。熱爭。則項痛。

而強。筋寒且痠。足下熱不欲言。其逆則項痛。員員澹澹然。戊己甚。壬癸大汗。氣逆則戊己死。刺足少陰太陽。

腰爲腎之府。邪熱將發。故先腰痛。筋痠者。熱閉筋骨閒也。苦渴數飲者。腎水被灼。欲求外水以濟也。足少陰之筋。上項結於枕骨。與太陽之筋合。熱爭而欲出於太陽。不得達。故項痛而強。又筋寒且痠。足下反熱也。有無可奈何之苦。故不欲言。邪氣上

逆則項更痛、員員澹澹者、一身不能自主、難以形
狀之病也、戊己土日、則病甚、土剋水也、壬癸水旺、
得大汗而解、如氣逆、則戊己死矣、刺足少陰腎太
陽膀胱經、以泄其邪、

諸汗者、至其所勝日、汗大出也。

所勝日者、如肝得甲乙、心得丙丁之類、此又申明
伏邪從內而發、必得臟氣旺日、邪始外達而汗大
出得解、以總結上文之義也、

肝熱病者左頰先赤。心熱病者顏先赤。脾熱病者鼻先赤。肺熱病者右頰先赤。腎熱病者頤先赤。病雖未發見赤色者刺之。名曰治未病。

此更詳五臟熱邪未發而必先現於色之可辨也。左頰顏鼻右頰頤是肝心脾肺腎臟之氣應於面之部位也。病雖未發其色先現可見邪本伏於血氣之中隨氣血流行而不覺更可印證難經所云溫病之脈行在諸經不知何經之動也故其發也

必隨生氣而動，則先現色於面。良工望而知其邪動之處，乘其始動，卽刺而泄之，使邪勢斂而病自輕。卽難經所云：隨其經之所在而取之者，是爲上工。治未病也。用藥之法，亦可類推矣。

熱病從部所起者，至期而已。諸當汗者，至其所勝日，汗大出也。治諸熱病，以飲之寒水，乃刺之，必寒衣之，居此寒處，身寒而止。

此總明五臟熱邪從部所起者，如肝熱病，左頰先

赤之類。至期而已者。卽是肝得甲乙。爲其所勝。日汗大出而愈也。以其久伏之邪。熱從內發。故治之必先飲寒水。從裏逐熱。然後刺之。從外而泄。再衣以寒。居處以寒。身寒熱除而後止。

太陽之脈。色榮顴骨。熱病也。榮未交。曰。今且得汗。待時而已。與厥陰脈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其熱病內連腎。

此明外感與伏邪互病之證也。與首篇之兩感同

中有異彼則內外同時受邪內外俱病故不免於死此則外感先發伏邪後發者可生若同發則死期不過三日也云太陽之脈者邪受太陽經脈如首篇所云一日巨陽受之頭項痛腰脊強者是也色榮顴骨者鮮榮赤色現於顴骨也蓋顴骨者骨之本骨者腎所主腎臟伏熱之邪已動循榮血而現色於顴也榮未交今且得汗待時而已者言太陽經脈外受之邪與榮血中伏熱之邪尚未相交今

且使其得汗先解外邪如首篇云未滿三日可汗之者其內伏之邪後發待臟氣旺時可已如腎熱病待壬癸日得大汗而已也又如所云見赤色者刺之名治未病亦可也倘與厥陰經脈病證爭現則腎肝皆有邪熱內發其勢必與太陽外邪連合而不可解救比首篇所云之兩感死期更速不過三日也蓋兩感病起於經必待胃氣盡六日方死此則其熱病內連腎臟本元卽絕故死速也

少陽之脈。色榮頰前。熱病也。榮未交。曰。今且得汗。待時而已。與少陰脈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

上言肝熱病者。左頰先赤。肝爲厥陰。胆爲少陽。相表裏者也。外邪受於少陽經脈。而肝臟伏熱之色榮於頰前。若外內之邪尚未相交。今且使其得汗以解外。其內發之熱。可待臟氣旺時而已。若與少陰經脈病證爭現。則肝連腎熱。而內外邪勢必交合難解。死期不過三日也。六抵外內之邪發有先

後而不交合。尚可解救。故要緊在榮未交一句。下文病名陰陽交。亦卽榮已交之義也。經文止舉太陽少陽兩證。不及陽明太陰合病者。余竊度之。以陽明之腑。可用攻瀉之法。不至必死。非同太陽少陰少陽厥陰。其邪連合。而無出路。則必死也。

評熱病論。帝曰。有病溫者。汗出輒復熱。而脈躁疾。不爲汗衰。狂言不能食。病名爲何。岐伯曰。病名陰陽交。交者死也。

陰陽之氣本來相交而相生者。今因邪勢瀰漫外感陽分之邪與內發陰分之邪交合爲一。而本元正氣絕矣。故病名陰陽交。交者死。非陰陽正氣之相交也。下文明其所以然之理。

人之所以汗出者。皆生於穀。穀生於精。今邪氣交爭於骨肉而得汗者。是邪却而精勝也。精勝則當能食而不復熱。復熱者。邪氣也。汗出者。精氣也。今汗出而輒復熱。是邪勝也。不能食者。精無俾也。病而留者。其

壽可立而傾也。且夫熱論曰：汗出而脈尚躁盛者死。今脈不與汗相應，此不勝其病也。其死明矣。狂言者是失志。失志者死。今見三死，不見一生，雖愈必死也。汗生於穀，穀生於精者，謂由本元精氣化水穀以生津液，發而爲汗，邪隨汗泄，則邪却而精勝也。精氣勝，則當能食以化水穀，其邪已泄，則不復熱矣。乃復熱者，邪氣未去也。其所出之汗，精氣徒泄也。故汗出而輒復熱，是精却而邪勝也，所以不能食。

精無俛也。俛者倚藉之謂。其病雖留連。其壽可立待而傾也。古論云。汗出而脈躁盛者死。正謂其精却而邪不去也。若邪去而精氣存。脈必靜矣。今脈與汗不相應。則精氣不勝邪氣也。其死明矣。且狂言是失志。失志者死一也。汗出復熱。精却邪勝二也。汗與脈不相應三也。今現三死證。不見一生證。雖似愈。必死也。

素問陽明脈解篇曰。足陽明之脈病。惡人與火。聞木。

音則惕然而驚。鐘鼓不爲動。聞木音而驚。何也。岐伯曰。陽明者。胃脈也。胃者。土也。故聞木音而驚者。土惡木也。帝曰。其惡火何也。岐伯曰。陽明主肉。其脈血氣盛。邪客之。則熱。熱甚則惡火。帝曰。其惡人何也。岐伯曰。陽明厥。則喘而惋。惋則惡人。

邪熱入陽明中土。木剋土。土被邪困。則更畏木剋。故聞木音而驚也。鐘鼓之音屬金土。故不爲動也。熱甚。故惡火。仲景所云。不惡寒。反惡熱也。邪結而

氣厥逆則喘而惋。惋者懊懣。故惡人也。無論傷寒溫熱之邪傳入胃腑。不復傳變。蓋世間萬物盡歸於土。脾胃爲人身之土。亦萬物所歸者也。

帝曰。或喘而死者。或喘而生者。何也。岐伯曰。厥逆連臟則死。連經則生。

邪結在腑。則氣阻而喘。不能循經達於四肢。而又厥逆。蓋四肢稟氣於脾胃也。邪內入。則連臟。故死。外出。則連經。故生也。

帝曰。病甚。則棄衣而走。登高而歌。或至不食數日。踰垣上屋。所上之處。皆非其素所能也。病反能者何也。岐伯曰。四支者。諸陽之本也。陽盛則四支實。實則能登高也。帝曰。其棄衣而走者何也。岐伯曰。熱盛於身。故棄衣欲走也。帝曰。其妄言罵詈。不避親疎而歌者何也。岐伯曰。陽氣盛。則使人妄言罵詈。不避親疎。而不欲食。不欲食。故妄走也。

四肢稟氣於脾胃。胃爲臟腑之海。而陽明行氣於

三陽故四肢爲諸陽之本也。邪盛於胃，氣實於四
肢，則能登高也。熱盛於身，故棄衣欲走。邪亂神明，
怒氣冲動，故妄言罵詈。胃中邪實，不欲飲食。四肢
多力，則妄走也。是大承氣湯之證。其邪連經，脈必
滑大。下之可生。其邪連臟，脈必沉細。仲景云：陽病
見陰脈者死。則雖有下證，不可用下法矣。

熱病篇曰：病已衰，而熱有所藏，因其穀氣相薄，兩熱
相合，故有所遺也。病熱少愈，食肉則復，多食則遺。此

其禁也

此言病初愈，餘熱留藏於經絡血氣之中而未淨，因食助氣，則兩熱相合而復熾，故食肉病必復發，多食穀則邪遺留，必淹纏難愈，故當戒口，清淡稀粥，漸爲調理也。

葉天士溫病論

會稽章 楠略釋

仲景論六經外感，止有風寒暑濕之邪。論溫病由伏氣所發，而不及外感。或因書有殘缺，皆未可知。後人因而穿鑿附會，以大青龍越脾等湯證治爲溫病，而不知其實治風寒化熱之證也。其方或可裁酌通用，而傷寒溫病之源流，斷不可混也。其所云太陽病發熱而渴爲溫病，是少陰伏邪出於太陽，以其熱從內發，故渴而不惡寒。若外感溫病初起，却有微惡寒者。

以風邪在表也亦不渴、以內無熱也似傷寒而實非傷寒、如辨別不清多致誤治、因不悟仲景理法故也、蓋內經言尋常風氣不能傷人、其傷人者名虛風賊邪、隨太乙所居之宮而推測者也、人中虛風如天時寒冷則風從寒化而成傷寒、天時溫暖則風從熱化而成溫病、以其同爲外感故證狀相似、而邪之寒熱不同、治法迥異、豈可混哉、二千年來紛紛議論不能剖析明白、近世葉天士始辨其源流、明其變化、不獨

爲後學指南，而實補仲景書之殘缺，厥功大矣。故錄其論附後，余又略釋其義焉。

外感溫病證治

葉氏論曰：溫邪上受，首先犯肺。逆傳心包，肺主氣，屬衛，心主血，屬營，辨營衛氣血，雖與傷寒同。若論治法，則與傷寒大異也。

釋曰：諸邪傷人，風爲領袖，故稱百病之長，卽隨寒熱溫涼之氣變化爲病，故經言其善行而數變也。

身半以上天氣主之爲陽、身半以下地氣主之爲陰、風從寒化屬陰、故先受於足經、風從熱化屬陽、故先受於手經、所以言溫邪上受、首先犯肺者、由衛分而入肺經也、以衛氣通肺、營氣通心、而邪自衛入營、故逆傳心包也、內經言心爲一身之大主、而不受邪、受邪則神去而死、凡言邪之在心者、皆心之包絡受之、蓋包絡爲心臟之衣也、心屬火、肺屬金、火本剋金、而肺邪反傳於心、故曰逆傳也、風

寒先受於足經，當用辛溫發汗。風溫先受於手經，宜用辛平解表。上下部異，寒溫不同，故治法大異。此傷寒與溫病，其初感至傳變，皆不同也。

蓋傷寒之邪，留戀在表，然後化熱入裏。溫邪則化熱最速，未傳心包，邪尚在肺。肺合皮毛而主氣，故云在表。初用辛涼輕劑，挾風加薄荷牛蒡之屬，挾濕加蘆根滑石之流，或透風於熱外，或滲濕於熱下，不與熱相搏，勢必孤矣。

傷寒邪在太陽、必惡寒甚、其身熱者、陽鬱不伸之
故、而邪未化熱也、傳至陽明、其邪化熱、則不惡寒、
始可用涼解之法、若有一分惡寒、仍當溫散、蓋以
寒邪陰凝、故須麻桂猛劑、若溫邪爲陽、只宜輕散、
倘重劑大汗而傷津液、反化燥火、則難治矣、始初
解表用辛、不宜太涼、恐遏其邪、反從內走也、或遇
陰雨連綿、濕氣感於皮毛、當先去表濕、使熱外透、
可解、否則濕閉其熱而內侵、病必重矣、其挾內濕

者清熱必兼滲利之法。不使濕熱相搏，則易解也。不爾，風挾溫熱而燥生。清竅必干，謂水生之氣不能上榮。兩陽相劫也。濕與溫合，蒸鬱而蒙蔽於上，清竅爲之壅塞。濁邪害清也。其病有類傷寒，傷寒多有變證。溫熱雖久而少傳變爲辨。

胃中水穀，由陽氣化生津液，故陽虛而寒者，無津液上升，停飲於胃，過其陽氣，亦無津液上升，而皆燥渴。仲景已備論之。此言風熱兩陽邪劫其津液。

而成燥渴其因各有不同則治法迥異也至風雨
霧露濕邪受於上焦與溫邪蒸鬱而上蒙清竅如
仲景所云頭中寒濕頭痛鼻塞納藥鼻中一條而
與溫邪蒙蔽雖同又有寒熱不同也其寒濕下受
於足經者仲景多用薑附朮苓扶風而在表者用
麻桂防己良以寒濕皆陰邪而風從寒化亦爲陰
故治之皆用辛溫之法也傷寒先受於足經足經
脈長而多傳變溫邪先受於手經手經脈短故少

傳變是溫病傷寒之不同皆有可辨者也。

前言辛涼散風甘淡驅濕若病仍不解是漸欲入營也。營分受熱則血液被劫心神不安夜甚無寐或斑點隱隱卽撤去氣藥如從風熱陷入者用犀角竹葉之屬如從濕熱陷入者用犀角花露之品參入涼血清熱方中若加煩躁大便不通金汁亦可加入老年及平素有寒者以人中黃代之急速透斑爲要熱入於營舌色必絳風熱無濕者舌無苔或有苔。

亦薄也。熱兼濕者，必有濁苔，而多痰也。然濕在表分者，舌亦無苔，其脈浮部必細濇也。此論先生口授及門，以吳人氣質薄弱，故用藥多輕淡，是因地制宜之法，與仲景之理法同，而方藥不同，或不明其理法，而但仿用輕淡之藥，是效弊也。或以吳又可爲宗者，又謂葉法輕淡如兒戲，不可用，是皆坐井論天者也。

若斑出熱不解者，胃津亡也。主以甘寒，重則玉女煎。

輕則梨皮、蔗漿之類。或其人腎水素虧，病雖未及下焦，每多先自徬徨。此必驗之於舌，如甘寒之中加入鹹寒，務在先安。未受邪之地，恐其陷入耳。

斑出則邪已透發，理當退熱。其熱仍不解者，故知其胃津亡，水不濟火也。當以甘寒生津，若腎水虧者，熱尤難退，故必加鹹寒，如元參、知母、阿膠、龜板之類。所謂壯水之主以制陽光也。如仲景之治少陰傷寒，邪本在經，必用附子溫臟，卽是先安未受

邪之地。恐其陷入也。熱邪用鹹寒。滋水寒邪用鹹熱。助火藥不同。而理法一也。驗舌之法詳後。

若其邪始終在氣分留連者。可冀其戰汗透邪。法宜益胃。令邪與汗并。熱達腠開。邪從汗出。解後胃氣空虛。當膚冷一晝夜。待氣還。自溫。脈如常矣。蓋戰汗而解。邪退正虛。陽從汗泄。故漸膚冷。此時宜安舒靜臥。以養陽氣來復。旁人切勿驚惶。頻頻呼喚。擾其元氣。但診其脈。若虛軟和緩。雖倦臥不語。汗出膚冷。却非

脫證。若脈急疾。躁擾不臥。膚冷汗出。便爲氣脫之證矣。更有邪盛正虛。不能一戰而解。停一二日再戰汗而愈者。不可不知。

邪在氣分。可冀戰汗。法宜益胃者。以汗由胃中水穀之氣所化。水穀氣旺。與邪相并。而化汗。邪與汗俱出矣。故仲景用桂枝湯治風傷衛。服湯後。令啜稀粥。以助發汗。若胃虛而發戰。邪不能出。反從內入也。故要在辨邪之淺深。若邪已入內。而助胃。是

助邪反害矣。故如風寒溫熱之邪，初在表者，可用助胃以托邪。若暑疫等邪，初受即在膜原，而當胃口無助胃之法可施。雖虛人亦必先用開達。若誤補其害非輕也。倘得戰汗解後，或膚冷復溫，亦不可驟進補藥。恐餘邪未淨，復熾也。至氣脫之證，尤當細辨。若脈急疾，躁擾不臥，而身熱無汗者，此邪正相爭，吉凶判在此際。如其正勝邪却，卽汗出身涼，脈靜安臥矣。倘汗出膚冷，而脈反急疾，躁擾不

安卽爲氣脫之證。或汗已出而身仍熱。其脈急疾而煩躁者。此正不勝邪。卽內經所云陰陽交。交者死也。

再論氣病有不傳血分而邪留三焦。猶之傷寒中少陽病也。彼則和解表裏之半。此則分消上下之勢。隨證變法。如近時杏樸苓等類。或如溫胆湯之走泄。因其仍在氣分。猶有戰汗之門戶。轉瘧之機括也。

經言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應。而皮毛爲肺之

合故肺經之邪不入營而傳心包，卽傳於三焦，其與傷寒之由太陽傳陽明者不同。傷寒傳陽明，寒邪化熱，卽用白虎等法，以陽明陽氣最盛故也。凡表裏之氣，莫不由三焦升降出入，而水道由三焦而行，故邪初入三焦，或胸膈滿悶，或小便不利，此當轉其氣機，雖溫邪不可用涼藥遏之，如杏樸溫胆之類，辛平甘苦，以利升降而轉氣機，開戰汗之門戶，爲化瘴之丹頭，此中妙理，非先生不能道出。

以啓後學之性靈也。不明此理，一聞溫病之名，卽亂投寒涼，反使表邪內閉，其熱更甚，於是愈治而病愈重，至死而不悟其所以然，良可慨也。

大凡看法，衛之後，方言氣，營之後，方言血。在衛汗之可也。到氣，纔宜清氣，乍入營分，猶可透熱，仍轉氣分而解。如犀角、元參、羚羊等物是也。至於入血，則恐耗血動血，直須涼血散血，如生地、丹皮、阿膠、赤芍等物是也。若不循緩急之法，慮其動手，便錯耳。

仲景辨六經證治於一經中皆有表裏淺深之分如頭痛項強惡寒爲太陽之表胸滿喘急鼻鳴干嘔爲太陽之裏發熱自汗不惡寒爲陽明之表口渴心下痞爲陽明之裏雖爲裏而邪在經未入腑故曰心下懣滿者不可攻如寒熱往來頭痛目眩爲少陽之表喜嘔胸脇鞭滿爲少陽之裏其三陰經亦然但細審之自可分辨若溫病邪從手經而入與傷寒不同其始皆由營衛則同其後傳變則

異故先生於營衛中又分氣血之淺深精粗極矣。凡溫病初起發熱而微惡寒者邪在衛分不惡寒而惡熱小便色黃已入氣分矣。若脈數舌絳邪入營分若舌深絳煩擾不寐或夜有讞語已入血分矣。邪在衛分汗之宜辛平表散不可用涼清氣熱方可用辛涼若太涼反使邪不外達而內閉則病重故雖入營猶可開達轉出氣分而解倘不如此細辨施治動手便錯矣。故先生爲傳仲景之道脈

迥非諸家之立言所能及也。

且吾吳濕邪害人最多。如面色白者。須要頰其陽氣。濕勝則陽微也。如法應清涼。用到十分之六七。卽不可過涼。蓋恐濕熱一去。陽亦衰微也。面色蒼者。須要顧其津液。清涼到十分之六七。往往熱減身寒者。不可便云虛寒而投補劑。恐熾煙雖熄。灰中有火也。須細察精詳。方少少與之。慎不可漫然而進也。又有酒客。裏濕素盛。外邪入裏。與之相搏。在陽旺之軀。胃濕

恒多在陰盛之體。脾濕亦不少。然其化熱則一。熱病救陰猶易。通陽最難。救陰不在補血。而在養津與測汗。通陽不在溫。而在利小便。較之雜證有不同也。

六氣之邪。有陰陽不同。其傷人也。又隨人身之陰陽強弱變化而爲病。面白陽虛之人。其體豐者。本多痰濕。若受寒濕之邪。非藜附木苓不能去。若濕熱亦必粘滯難解。須通陽氣以化濕。若過涼則濕閉。而陽更困矣。面蒼陰虛之人。其形瘦者。內火易

動濕從熱化，反傷津液，與陽虛者治法正相反也。胃濕脾濕，雖化熱則一，而治法有陰陽不同。如仲景云：身黃如橘子色而鮮明者，此陽黃；胃濕用茵陳蒿湯，其云色如熏黃而沉晦者，此陰黃；脾濕用梔子柏皮湯。或後世之二妙散亦可救陰。在養津通陽在利小便，發古未發之至理也。測汗者，測之以審津液之存亡，氣機之通塞也。茵陳梔柏二方，見前仲景治濕熱篇中二妙散，見後卷暑門。

再論三焦。不從外解。必致裏結。裏結於何。在陽明胃與腸也。亦須用下法。不可以氣血之分。謂其不可下也。性傷寒熱邪在裏。劫燥津液。下之宜猛。此多濕邪內搏。下之宜輕。傷寒大便澹。爲邪已盡。不可再下。濕病大便澹。爲邪未盡。必大便硬。乃爲無濕。始不可再攻也。

胃爲臟腑之海。各臟腑之邪。皆能歸胃。况三焦包羅臟腑。其邪之入胃。尤易也。傷寒化熱。腸胃干結。

故下宜峻猛，濕熱凝滯，大便本不干結，以陰邪寒閉不通，若用承氣猛下，其行速而氣徒傷，濕仍膠結不去，故當輕法頻下，如下文所云，小陷胸瀉心等，皆爲輕下之法也。余嘗治陽虛患濕熱者，粘滯不得去，以薑附二朮參苓煎湯，另用沸湯沍生大黃芩連，取汁和服，即便下如膠漆者而愈。此仲景附子瀉心湯之變法也。蓋人身之氣根於臟，以參附等助臟氣鼓運，則腑氣轉輸，表裏通達，濕邪流

行卽隨大黃等由腑導之而出也。如千金溫脾湯、陶氏黃龍湯，其所治之病雖不同，同爲治虛人挾邪之法，而皆本於仲景者也。必深思而悟其至理，則用之效如桴鼓，非淺學所可摹仿也。

再人之體，腕在腹上，其位居中。按之痛，或自痛，或痞脹，當用苦泄，以其入腹近也。必驗之於舌，或黃或濁，可與小陷胸湯，或瀉心湯，隨證治之。若白而不燥，或黃白相兼，或灰白不渴，慎不可亂投苦泄。其中有外

邪未解。裏先結者。或邪鬱未伸。或素屬中冷者。雖有
脘中痞痛。宜從開泄。宣通氣滯。以達歸於肺。如近世
之杏菟橘桔等。輕苦微辛。具流動之品可耳。又有舌
上白苔粘膩。吐出濁厚涎沫者。其口必甜。此爲脾瘴。
乃濕熱氣聚。與穀氣相搏。土有餘也。盈滿則上泛。當
用佩蘭葉。芳香辛散。以逐之。若舌苔如礮者。胃中宿
滯。挾濁穢鬱伏。當急急開泄。否則閉結中焦。不能從
膜原達出矣。

觀舌驗病已於首卷辨其虛實寒熱之大綱當與先生各條參合而義理更可詳明此言苔白爲寒不燥則有痰濕其黃白相兼灰白而不渴者皆陽氣不化陰邪壅滯故不可亂投苦寒泄瀉以傷陽也其外邪未解而裏先結故苔黃白相兼而脫痞皆宜輕苦微辛以宣通氣滯其脾痺而濁泛口甜者更當視其舌本如紅赤者爲熱當清涼泄瀉如色淡不紅由脾虛不能攝液而上泛當健脾以降

濁也。苔如礮者，濁結甚，故當急急開泄，恐內閉也。再舌苔白厚而干燥者，此胃燥氣傷也。滋潤藥中加甘艸，令甘守津還之意。舌白而薄者，外感風寒也。當疎散之。若薄白而干者，肺液傷也。加麥冬、花露、蘆根汁等，輕清之品，爲上者上之也。若苔白而底絳者，濕遏熱伏也。當先泄濕透熱，防其卽干也。此可勿憂。再從裏而透於外，則變潤矣。初病舌卽干，神不昏者，宜急養正，微加透邪之藥。若神已昏，此內匿不可救矣。

苔白而厚、本是濁邪、干燥傷津、則濁結不能化、故當先養津而後降濁也、肺位至高、肺液傷、必用輕清之品、方能達肺、若氣味厚重而下走、則反無涉矣、故曰上者上之也、濕遏熱伏、必先用辛開苦降、以泄其濕、濕開熱透、故防舌干、再用苦辛甘涼、從裏而透於外、則胃氣化而津液輪布、舌卽變潤、自能作汗、而熱邪亦可隨汗而解、若初病舌卽干、其津氣素竭也、急當養正、略佐透邪、若神已昏、則本

元敗而正不勝邪不可救矣。

前云舌黃。或濁。當用陷胸瀉心。須要有地之黃。若光滑者。乃無形濕熱。已有中虛之象。大忌前法。其臍以上爲大腹。或滿。或脹。或痛。此必邪已入裏。表證必無。或存十之一二。亦須驗之於舌。或黃甚。或如沉香色。或如灰黃色。或老黃色。或中有斷紋。皆當下之。如小承氣。用檳榔。青皮。枳實。元明粉。生首烏等。皆可。若未現此等舌。不宜用此等藥。恐其中有濕聚太陰爲滿。

或寒濕錯雜爲痛。或氣壅爲脹。又當以別法治之也。舌苔如地上初生之艸必有根。無根者爲浮垢。刮之卽去。乃無形濕熱。而胃無實。結之邪。故云有中虛之象。若妄用攻瀉傷內。則表邪反陷爲難治矣。卽使有腹滿脹痛等證。更當驗舌以辨虛實寒熱。若無此等舌苔。卽不宜用攻瀉之藥。又如濕爲陰邪。脾爲濕土。故脾陽虛。則濕聚。腹滿。按之不堅。雖現各色舌苔。而必滑。色黃爲熱。白爲寒。總當扶脾。

燥濕爲主熱者佐涼藥寒者非大溫其濕不能去也若氣壅爲脹皆有虛實寒熱不同更當辨別以利氣和氣爲主治也

再黃苔不甚厚而滑者熱未傷津猶可清熱透表若雖薄而干者邪雖去而津傷也苦重之藥當禁宜甘寒輕劑養之

熱初入營卽舌絳苔黃其不甚厚邪結未深故可清熱以辛開之藥從表透發舌滑而津未傷得以

化汗而解。若津傷舌干，雖苔薄邪輕，亦必閉結難出。故當先養其津，津回舌潤，再清餘邪也。

再論其熱傳營。舌色必絳。絳深紅色也。初傳絳色，中兼黃白色。此氣分之邪未盡也。泄衛透營兩和可也。純絳鮮澤者，包絡受邪也。宜犀角、鮮生地、連翹、鬱金、石菖蒲等清泄之。延之數日，或平素心虛有痰，外熱一陷，裏絡卽閉。非菖蒲、鬱金等所能開，須用牛黃丸、至寶丹之類，以開其閉，恐其昏厥爲瘥也。

絳者指舌本也、黃白者指苔也、舌本通心脾之氣、血、心主營、營熱故舌絳也、脾胃爲中土、邪入胃、則生苔、如地上生艸也、然無病之人、常有微薄苔、如艸根者、卽胃中之生氣也、若光滑如鏡、則胃無生發之氣、如不毛之地、其土枯矣、胃有生氣而邪入之、其苔卽長厚、如艸根之得穢濁而長發也、故可以驗病之虛實寒熱邪之淺深輕重也、脾胃統一身之陰陽、營衛主一身之氣血、故脾又爲營之源、

胃爲衛之本也。苔兼白、白屬氣。故其邪未離氣分。可用泄衛透營。仍從表解。勿使內入也。純絳鮮澤者。言無厚苔。則胃無濁結。而邪已離衛入營。其熱在心包也。若平素有痰。必有舌苔。其心虛血少者。舌色多不鮮赤。或淡晦無神。邪陷多危而難治。於此可卜吉凶也。若邪火盛而色赤。宜牛黃丸。虛而色淡晦者。宜至寶丹。以牛黃丸太寒也。

再論舌絳而干燥者。火邪劫營。涼血清血爲要。色絳

而舌心干者。乃心胃火燔。劫燥津液。卽黃連石膏亦
可加入。其有舌心獨絳而干者。亦胃熱而心營受灼
也。當於清胃方中。加入清心之品。否則延及於尖。爲
津干火盛之候矣。舌尖獨絳而干。此心火上炎。用導
赤散。瀉其腑。若煩渴煩熱。舌心干。四邊色紅。中心或
黃或白者。此非血分也。乃上焦氣熱燥津。急用涼膈
散。散其無形之熱。再看其後轉變可也。慎勿用血藥。
反致滋膩留邪。

大抵胃無濁邪則無厚苔、邪熱入營則舌本絳、雖薄苔必黃、又加干燥則火劫營血矣、其干獨在舌心、舌尖又有熱邪在心兼胃之別、尖獨干止心熱、而用導赤散、其熱在氣分者必渴、以氣熱劫津也、熱在血分、其津雖耗、其氣不熱、故口干而不渴也、多飲能消水者爲渴、不能多飲、但欲略潤者爲干、又如血分無熱而口干者、是陽氣虛、不能生化津液、此大不同也、其舌四邊紅而不絳、中兼黃白而

渴故知其熱不在血分而在上焦氣分當用涼膈散清之勿用血藥引邪入血反難解也

全舌絳望之若干手捫之原有津液此津虧濕熱熏蒸將成濁痰蒙閉心包也舌色絳而上有粘膩似苔非苔者中挾穢濁之氣急加芳香逐之舌絳而抵齒難伸出口者痰阻舌根有內風也舌絳而光亮胃陰亡也急用甘涼濡潤之品舌絳而有碎點黃白者將生疔也大紅點者熱毒乘心也用黃連金汁其有雖

絳而不鮮。干枯而痿者。此腎陰涸也。急以阿膠雞子黃地黃天冬等救之。緩則恐涸極而無救也。

胃以通降爲用。濁降則清升。而化生津液。邪熱入營。鬱蒸胃中。濁氣成痰。反以蒙閉心包。卽成昏厥。其舌望之若干。捫之濕者。卽爲蒙閉之先兆也。故當急疎其胃。降濁以清營熱也。挾穢者。必加芳香。方能開泄也。痰阻舌根。由內風上逆之故。則開降中。又當加辛涼鹹潤。以熄內風也。脾腎之脈皆連

舌本亦有脾腎氣敗而舌短不能伸者其形貌面
色亦必枯瘁多爲死證不獨風痰所阻之故也其
舌絳不鮮干枯而痿腎陰將涸亦爲危證而黃連
金汁并可治瘡也

再有熱傳營血其人素有瘀傷宿血在胸膈中舌色
必紫而暗捫之潮濕當加散血之品如琥珀丹參桃
仁丹皮等否則瘀血與熱相搏阻遏正氣遂變如狂
發狂之證若紫而腫大者乃酒毒沖心紫而干晦者

腎肝色泛也難治。

舌紫而暗暗卽晦也。捫之潮濕不干故爲瘀血。其晦而干者精血已枯邪熱乘之故爲難治。腎色黑肝色青青黑相合而現於舌變成紫晦故曰腎肝色泛也。酒毒冲心急加黃連清之。

舌若淡紅無色或干而色不榮者乃是胃津傷而氣無化液也。當用炙甘草湯不可用寒涼藥。

淡紅無色心脾氣血素虛也。更加干而色不榮胃

中津氣亦亡也。故不可用苦寒藥。炙甘草湯養氣血以通和經脈。其邪自可漸去矣。

再有不拘何色。舌生芒刺者。皆是上焦熱極也。當用青布拭冷薄荷水揩之。卽去者輕。旋即生者險矣。

生芒刺者。苔必焦黃。或黑無苔者。舌必深絳。其苔白。或淡黃者。胃無大熱。必無芒刺。或舌尖。或兩邊有小赤瘰。是營熱鬱結。當開泄氣分。以通營清熱也。上焦熱極者。宜涼膈散主之。

舌苔不燥。自覺悶極者。屬脾濕盛也。或有傷痕血蹟者。必問曾經搔挖否。不可以有血便爲枯證。仍從濕治可也。再有神情清爽。舌脹大不能出口者。此脾濕胃熱鬱極化風而毒延於口也。用大黃磨入當用劑內。則舌脹自消。

三焦升降之氣。由脾鼓運。中焦和則上下氣順。脾氣弱則濕自內生。濕盛而脾不健運。濁壅不行。自覺悶極。雖有熱邪。其內濕盛而舌苔不燥。當先開

泄其濕而後清熱不可投寒涼以閉其濕也。神情清爽而舌脹大故知其邪在脾胃。若神不清即屬心脾兩臟之病矣。邪在脾胃者唇亦必腫也。

舌無苔而有如煙煤隱隱者慎不可忽視。如口渴煩熱而燥者平時胃燥也不可攻之。宜甘寒益胃。若不渴肢寒而潤者乃挾陰病宜甘溫扶中。此何以故。外露而裏無也。

謂外露熱象而裏無熱也

凡黑色之苔大有虛實寒熱不同。余首卷已辨其

概矣。若黃白之苔，食酸味，其色卽黑，尤當問之。其潤而不燥，或無苔如煙煤者，正是腎寒來乘心火，其陽虛極矣。若黑而燥裂者，火極而變水色，如焚木成炭而黑也。虛實不辨，死生反掌耳。

舌黑而滑者，水來剋火爲陰證。當溫之。若見短縮，此腎氣竭也。爲難治。惟加人參、五味子，或救急一。舌黑而干者，津枯火熾。急急瀉南補北。若黑燥而中心厚者，土燥水竭。急以鹹苦下之。

黑苔而虛寒者非桂附不可治。佐以調補氣血。隨宜而施。若黑燥無苔。胃無濁邪。故當瀉南方之火。補北方之水。仲景黃連阿膠湯主之。黑燥而中心厚者。胃濁邪熱干結也。宜用硝黃。鹹苦下之矣。若舌白如粉而滑。四邊色紫絳者。瘟疫之邪初入膜原。未歸胃腑。急急透解。莫待傳入而爲險惡之證。且見此舌者。病必見凶。須要小心。凡斑疹初現。須用紙燃。照看胸背兩脇。點大而在皮膚之上者爲斑。或雲

頭隱隱或瑣碎小粒者爲疹。又宜見而不宜多見。按方書謂斑色紅者屬胃熱。紫者熱極。黑者胃爛。然亦必看外證所合。方可斷之。

瘟疫白苔如積粉之厚。其穢濁重也。舌本紫絳。則邪熱爲濁所閉。故當急急透解。此五疫中之濕疫。吳又可主以達原飲。亦須隨證加減。不可執也。舌本紫絳。熱閉營中。故多成斑疹。斑從肌肉而出。屬胃。疹從血絡而出。屬經。其或斑疹齊現。經胃皆熱。

然邪由膜原入胃者多。或兼風熱之邪入於經絡。則有疹矣。不見則邪閉。故宜見。多見則邪重。故不宜也。凡病皆有虛實。虛實不明。舉手殺人。方書論其實。不論其虛。未免缺失。故先生辨之如後。

春夏之間。濕病俱發。斑疹爲甚。如淡紅色。四肢清。口不甚渴。脈不洪數。此非虛斑。卽屬陰斑。或胸前微現數點。面赤足冷。或下利清穀。此陰盛格陽於上。當溫之也。

此專論斑疹不獨瘟疫而有且有虛實之迥別也。然火不鬱不成斑疹若虛火力弱而色淡四肢清者微冷也口不甚渴脈不洪數其非實火可徵矣。故名虛斑若面赤足冷下利清穀此陰寒盛格拒其陽在外內真寒外假熱鬱而成斑故直名爲陰斑也。又名戴陽以虛陽戴於頭上而面赤也。然有身熱足寒頭熱面赤目赤其頭獨搖項背強急者爲瘧病義詳前仲景篇中其病大異不可錯認也。

如格陽戴陽之虛證。須桂附引火歸元。誤投涼藥。卽死。若實火誤補亦死。最當詳辨也。

若斑色紫而點小者。心包熱也。點大而紫。胃中熱也。斑黑而光亮者。熱毒極熾。雖屬不治。然其人氣血充者。依法治之。或有可救。若黑而晦者。必死。黑而隱隱。四旁赤色者。乃火鬱內伏。大用清涼透發。間有轉紅而可救者。又有夾斑帶疹。皆是邪之不一。各隨其部而泄。然斑屬血者恒多。疹屬氣者不少。斑疹皆是邪。

氣外露之象。發出之時。宜神情清爽。方爲外解裏和。如斑疹出而昏者。此正不勝邪而內陷。或胃津內涸之候矣。

此論實火之斑疹也。點小卽是從血絡而出之疹。故熱在心包。點大從肌肉而出爲斑。故熱在胃。黑而光亮者。元氣猶充。故或可救。黑暗則元氣敗。必死矣。四旁赤色。其氣血尚活。故可透發也。斑疹夾雜。經胃之熱。各隨其部而外泄。熱邪在胃。本屬氣

分見斑則邪屬於血者多矣。疹從血絡而出本屬血分。然邪由氣而閉其血方成疹也。故治斑疹必當兩清氣血。况欲透發必通其血中之氣。如赤芍、鬱金、歸鬚之類。以佐犀角、元參等品。如清氣分則知母、石膏。以芩連佐桂枝。亦可通營清熱也。斑疹出而反神昏則正不勝邪而死矣。

再有一種白痞。小粒如水晶色者。此濕熱傷肺。邪雖出而氣液枯也。必得甘藥補之。若未至久延。氣液尚

在未傷。乃爲濕鬱衛分。汗出不徹之故。當理氣分之邪。枯白如骨者多凶。氣液竭也。

凡溫病將發。適多陰雨。而濕邪又從表受。初治當用辛溫解表。若不細察。見其發熱。卽投寒涼。其表濕反閉。陽鬱不伸。內熱更甚。於是更用攻瀉。余見二三年前。春雨連綿。如此誤治而死者甚多。旣經攻瀉。正傷邪陷。則不可救矣。若其衛氣流行。發出白痞。以肺經多氣少血。故色白。其亮者。元氣未敗。

若枯者。津氣已竭。必死也。其初表汗不透。脈必弦。濇。卽是濕邪外閉之象。急用辛溫疎表。加防己。泄濕。使陽氣伸。而內熱亦散。汗透卽愈。此辨陰陽表裏之邪。最爲緊要。不獨傷寒爲然也。

再溫熱之病。看舌之後。亦須驗齒。齒爲腎之餘。齲爲胃之絡。熱邪不燥。胃津必耗。腎液且二經之血走於此處。病深動血。結瓣於上。陽血色紫。紫如干漆。陰血色黃。黃如薔瓣。陽血若見。安胃爲主。陰血若見。救腎

爲要。然豆辦色者多險。惟證尚不逆者猶可治。否則難治矣。此何以故。蓋陰下竭。陽上厥也。

腎主骨。齒爲骨之餘。故齒浮齲不腫者爲腎火水虧也。胃脈絡於上齲。大腸脈絡於下齲。皆屬陽明。故牙齲腫痛爲陽明風火。或濕遏其火也。若邪熱入胃。則必連及大腸。血循經絡而行。邪熱動血而上溢。結於齲。紫者爲陽明之血。陽明之熱可清。可瀉。黃者爲少陰之血。少陰血傷爲下竭。其陽邪上

本叫二集卷二
亢而氣厥逆故爲難治也。

齒若光燥如石者胃熱甚也。證見無汗惡寒衛偏勝也。辛涼泄衛透汗爲要。若如枯骨色者腎液枯也。爲難治。若上半截潤水不上承而心火上炎也。急急清心救水。俟枯處轉潤爲安。

胃熱甚而反惡寒者陽內鬱而表氣不通故無汗而爲衛氣偏勝。當泄衛以透發其汗則內熱卽從表散矣。凡惡寒而汗出者爲表陽虛。腠理不固。雖

有內熱亦非實火矣。齒燥有光者，胃津雖干，腎氣未竭也。如枯骨者，腎亦敗矣。故難治也。上半截潤，胃津養之；下半截燥，由腎水不能上滋其根，而心火燔灼，故急當清心救水。仲景黃連、阿膠湯主之。若咬牙齧齒者，濕熱化風，痙病也。但咬牙者，胃熱氣走其絡也。咬牙而脈證皆衰者，胃虛無穀，以內榮也。此何以故？虛則喜實也。舌本不縮而硬，牙關咬定難開者，此非風痰阻絡，卽欲作痙證。用酸物擦之，卽開。

走筋木來泄土故也。

牙齒相齧者。以內風鼓動也。但咬不齧者。熱氣盛而絡滿。牙關緊急也。若脈證皆虛。胃無穀養。內風乘虛襲之入絡。而亦咬牙。虛而反現實象。是謂虛則喜實。當詳辨也。又如風痰阻絡。爲邪實。其熱盛化風。欲作癲者。或由傷陰而挾虛者。皆當辨也。

若齒垢如灰糕者。胃氣無權。津亡而濕濁用事。多死。初病齒縫流清血。痛者爲胃火冲激。不痛者爲龍火。

內燔。齒焦無垢者死。齒焦有垢者。腎熱劫胃也。當微下之。或玉女煎。清胃救腎可也。

齒垢由腎熱蒸胃中濁氣所結。其色如灰糕。則枯敗而津氣俱亡。腎胃兩竭。惟有濕濁用事。故死也。齒縫流清血。因胃火者。出於齦。胃火冲激。故痛。不痛者。出於牙根。腎火上炎。故也。齒焦者。腎水枯。無垢。則胃液竭。故死。有垢者。火盛而氣液未竭。故審其邪熱甚者。以調胃承氣。微下其胃熱。腎水虧者。

有明二集 卷二
玉女煎清胃滋腎可也

再婦人病溫與男子同。但多胎前產後。以及經水適來適斷。大凡胎前病。古人皆以四物加減用之。謂恐邪來害妊也。如熱極者。有用井底泥。及藍布浸冷。覆蓋腹上等。皆是護胎之意。然亦須看其邪之可解而用之。如血膩之藥不靈。又當審察。不可固執。仍宜步步保護胎元。恐正損邪陷也。

保護胎元者。勿使邪熱入內傷胎也。如邪猶在表。

身當從開達外解。倘執用四物之說。則反引邪入內。輕病變重矣。故必審其邪之淺深而治爲至要也。若邪熱逼胎。急清內熱爲主。如外用泥布等蓋。覆恐攻熱內走。反與胎礙。更當詳審。勿輕用也。揆之清熱解邪。勿使傷動其胎。卽爲保護。若助氣和氣以達邪。猶可酌用。其補血臟藥。恐反過其邪也。且內經曰。婦人重身。毒之何如。岐伯曰。有故無殞。亦無殞也。大積大聚。其可犯也。衰其大半而止。此

言重身者孕婦也。有病邪之故而無胎殞，雖用毒藥以攻其邪，亦無胎殞之害。殞者胎墮也。但攻其邪，衰大半而止，不可過也。故如傷寒陽明實熱證，亦當用承氣下之，邪去則胎安也。蓋病邪淺則在經，深則在腑，而胎繫於臟。攻其經腑，則邪當其藥，與臟無礙。若妄用補法以閉邪，則反害其胎矣。倘邪已入臟，雖不用藥，其胎必殞，而命難保。所以經言有故無殞者，謂其邪未傷臟，攻其邪亦無殞胎。

之害也。故要在辨證明晰用法得當。非區區四物所能保胎者也。故先生言須看其邪之可解而用之。安可拘執哉。若產後本元先傷。則大不同矣。至於產後。方書謂慎用苦寒。恐傷已亡之陰也。然亦要辨其邪能從上中解者。稍從證用之。亦無妨也。不過勿犯下焦。且屬虛體。當如虛怯人病邪而治。况產後當氣血騰沸之際。最多空竇。邪必乘虛內陷。虛處受邪。爲難治也。

產後大傷下元，每見有稟質陽虛者，偶傷寒飲食，瀉利不止，脾腎氣脫，往往二三日卽死。其陰虛者，肝風易熾，熱邪乘之，卽成痙厥者有之，故最爲難治。陽虛者，以扶陽爲主，陰虛者，當養陰爲先，勿犯下焦肝脾腎一句，爲要旨也。若初治不善，邪陷入臟卽死。其有本質強旺者，隨證用藥，必辨其邪之淺深，勿使內陷而傷本元也。

如經水適來適斷，邪將陷於血室，少陽傷寒言之詳。

悉不必多贅。但數動與正傷寒不同。仲景立小柴胡湯。提出所陷熱邪。參裏以扶胃氣。因衝脈隸屬陽明也。此惟虛者爲合治。若熱邪陷入。與血相結者。當宗陶氏小柴胡湯去參棗。加生地、桃仁、查肉、丹皮。或犀角等。若本經血結自甚。必少腹滿痛。輕者刺期門。重者小柴胡湯去甘藥。加延胡、歸尾、桃仁、枳殼等。然熱陷血室之證。多有心氣滯。加香附、陳皮、枳殼等。然熱陷血室之證。多有譫語如狂之象。與陽明胃熱相似。此種病機。最須辨

別血結者。身體必重。非若陽明之輕便者。何以故耶。
陰主重濁。絡脈被阻。身之側旁氣痹。連及胸背。皆爲
阻窒。故去邪通絡。正合其病。往往延久。上逆心包。胸
中痹痛。卽陶氏所謂血結胸也。王海藏出一桂枝紅
花湯。加海蛤、桃仁。原欲表裏上下。一齊盡解之理。此
方大有巧妙焉。

但數動與正傷寒不同。數動二字。恐錯。或是變動。
二字。更俛明者。詳之。衝脈爲血室。肝所主。其脈起

於氣街、氣街陽明胃經之穴，故又隸屬陽明也。邪入血室，仲景分淺深而立兩法，其邪深者云如結胸狀，讖語者刺期門，隨其實而瀉之，是從肝而泄其邪，亦卽陶氏所謂之血結胸也。其邪淺者云往來寒熱如瘧狀，而無讖語，用小柴胡湯，是從胆治也。蓋往來寒熱是少陽之證，故以小柴胡湯提少陽之邪，則血室之熱亦可隨之而外出，以肝胆爲表裏，故深則從肝，淺則從胆，以導泄血室之邪也。

今先生更詳證狀，并採陶氏王氏之方法，與仲景各條合觀，誠爲精細周至矣。其言小柴胡湯惟虛者爲合法，何也？蓋傷寒之邪由經而入血室，其胃無邪，故可用參棗。若溫熱之邪先已犯胃，後入血室，故當去參棗。惟胃無邪及中虛之人，方可用之耳。須知傷寒之用小柴胡湯者，正防少陽經邪乘虛入胃，故用參棗先助胃以禦之。其與溫熱之邪來路不同，故治法有異也。

附方

玉女煎

生石膏

熟地

麥冬

知母

牛膝

右五味分兩隨宜酌定水煎溫服

溫胆湯

陳皮

製半夏

茯苓

甘艸

枳實

竹茹

加薑棗水煎服

本方陳皮半夏茯苓各甘艸四味名二陳湯是消痰

和胃之方加枳實降濁竹茹清熱使三焦調達而少陽溫和清氣由胆而升故名溫胆

小陷胸湯

黃連 一兩

半夏

半升洗

枳實 一枚

右三味以水六升先煮枳實取三升去滓內諸藥煮取二升去滓分溫三服

瀉心湯

仲景瀉心湯有五方隨證酌宜而用可也

小承氣湯

大黃

四兩
去支

厚樸

二兩
去皮炙

枳實

三枚

右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溫二服
初服當更衣不爾者盡飲之若更衣者勿服之
按此言初服得大便者不必服二服也

牛黃丸

西牛黃

二分
五厘

鏡面硃砂

一錢
五分

生黃連

五錢

黃芩

三錢

山梔

三錢

鬱金

二錢

右爲細末蒸餅爲糊丸如黍大每服七八丸按古
來牛黃丸有數方其義各別此萬氏牛黃清心丸
宜治溫邪內陷心包而神昏者蓋艸木之香僅能
達表不能透裏必藉牛黃幽香物性乃能內透心
包以通神明也

至寶丹

犀角

硃砂

雄黃

琥珀

玳瑁

以上各

一兩

牛黃

五錢

麝香

一錢

龍腦

一錢

金銀箔

各五十片

水安息香

一兩無灰酒熬成膏

右將犀角玳瑁爲細末，入餘藥研極細，和勻，將安息膏重湯煮，入諸藥，共和爲丸，蠟護，臨服剖用，參湯化下。此治邪陷神昏，從表透裏之方也。若病起頭痛，而後神昏不語者，由肝虛魂升於頂，當用牡蠣救逆以降之，非至寶丹辛香所宜也。肝虛昏厥證，首卷讖語辨中已述大略，宜合觀之。

導赤散

生地

甘艸稍

淡竹葉

木通

右四味各等分、以水二鍾、煎八分、去滓、溫服、

涼膈散

薄荷 五錢

連翹 五錢

黃芩 五錢

山梔 五錢

大黃 五錢

芒硝 一錢五分

甘艸 一兩五錢

右七味爲粗末、每服五錢、水一、碗半、煎一、碗、去滓、

入白蜜一匙、微煎、溫服、

炙甘艸湯

一名復脈湯

炙艸

四兩

桂枝

三兩

人參

二兩

生地

一斤

麻仁

半升卽火麻仁

阿膠

二兩

麥冬

半升去心

生薑

三兩切

大棗

十二枚

右九味

以清酒七升水八升先煮八

味取三升去滓內阿膠烱盡溫服一升日三服

四物湯

當歸

川芎

地黃

芍藥

右四味分兩隨宜酌定水煎去滓溫服

小柴胡湯

柴胡 八兩

黃芩 三兩

人參 三兩

甘草 三兩

半夏

八兩
洗

生薑

三兩
切

大棗

十二枚
擘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桂枝紅花湯

桂枝湯方見前霍亂病篇中於本方加紅花

卷六終